

# 中共武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武山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文件

武农领组发〔2024〕23号

## 中共武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武山县实施 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关于下达2025年 中央、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 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相关单位：

2025年下达武山县中央、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共计18493万元（其中：中央资金7741万元，省级资金10752万元），经2024年12月23日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2024年第五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现将项目计划随文下达，并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中央第一批衔接资金7741万元项目计划

1.武山县 2025 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175 万元，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负责；

2.武山县 2025 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176 万元，县农业农村局负责；

3.武山县 2025 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71.5 万元，县农业农村局负责；

4.武山县 2025 年脱贫户豆角种植奖补项目 460 万元，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负责；

5.武山县 2025 年脱贫户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613 万元，县农业农村局负责；

6.武山县 2025 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501 万元，县农业农村局负责；

7.武山县 2025 年脱贫户水果玉米种植奖补项目 10 万元，县农业农村局负责；

8.扶贫小额信贷（含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116.5 万元，县财政局负责；

9.城关镇坡儿一坪塬现代设施蔬菜生产示范小区建设项目 1249 万元，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负责；

10.武山县 2025 年村集体食用菌种植菌棒补贴项目 230 万元，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负责；

11.2025 年村集体经济发展项目 1120 万元，相关乡镇人民政府负责；

12.武山县 2025 年易地扶贫搬迁贷款贴息补助 405 万元，县

发改局负责；

13.武山县榆盘镇 2025 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399 万元，县发改局负责；

14.2025 年村级公益性岗位补助 1212.6 万元，县人社局负责；

15.武山县劳务输转稳岗就业（跨省）补贴项目 500 万元，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负责；

16.“雨露计划”补助项目 425.4 万元，县农业农村局负责；

17.项目管理费 77 万元，县财政局负责。

## 二、省级第一批衔接资金 10752 万元项目计划

1.武山县 2025 年（农户）豆角集中连片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398 万元，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负责，相关乡镇实施；

2.武山县 2025 年（村集体）豆角集中连片种植奖补项目 102 万元，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负责，相关乡镇实施；

3.武山县 2025 年（农户）早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35 万元，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相关乡镇实施；

4.武山县 2025 年（村集体）早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36.5 万元，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相关乡镇实施；

5.武山县 2025 年（农户）山区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83.5 万元，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相关乡镇实施；

6.武山县 2025 年（村集体）山区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00 万元，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相关乡镇实施；

7.武山县 2025 年（农户）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43 万元，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相关乡镇实施；

8.武山县 2025 年（村集体）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317 万元，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相关乡镇实施；

9.武山县 2025 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3565 万元，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负责；

10.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联农带农奖补项目 50 万元，县农业农村局、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县果业发展中心负责；

11.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项目 50 万元，县农业农村局、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县果业发展中心负责；

12.扶贫小额信贷（含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1228 万元，县财政局负责；

13.牛羊奖补项目 251 万元，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负责；

14.安全饮水保障巩固提升项目 287 万元，县水务局负责；

15.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点供水工程 277 万元，县水务局负责；

16.“雨露计划”补助项目 196.8 万元，县农业农村局负责；

17.武山县村残协专职委员（爱心助残员）公益性岗位补助 124.2 万元，县残疾人联合会负责；

18.武山县 2025 年乡村建设示范村建设项目 3200 万元，县农业农村局负责，相关乡镇实施；

19.项目管理费 108 万元，县财政局负责。

请各乡镇、行业主管部门接到通知后，严格按照财政衔接推

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相关文件要求，进一步加强衔接资金使用管理，切实实施好衔接资金项目，充分发挥衔接资金效益。在项目实施中，要做到以下几个方面：

**一要严格落实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各乡镇要严格落实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相关要求，将本乡镇的衔接资金项目在乡镇、村两级进行公示，并在乡镇、村留存公示公告影像资料；各项目主管部门也要按照相关要求认真做好公告公示工作。

**二要切实加强衔接资金绩效管理。**要及时制定项目绩效目标，紧紧围绕绩效目标实施好项目，产业类项目要重点围绕现代丝路寒旱农业优势特色产业巩固提升方案，按照“建基地、强龙头、延链条、聚集群、培园区、创品牌”的总体要求，结合我县“六抓六化六促进”农业产业发展思路和“2+5+N”现代农业产业布局，推进产业发展集约化、规模化，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不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确保衔接资金发挥最大效益。

**三要严格项目实施程序和资料整理。**按规定需要招标的项目，严格实行招投标制度；要求实行政府采购的，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各乡镇、行业主管部门要在项目实施的关键环节严格把关，确保衔接资金项目阳光操作，严格按照《甘肃省财政衔接资金项全流程规范化管理实操手册 2.0 版》相关要求，做好 2025 年衔接资金项目资料的归档整理，确保项目实施资料完整有序，有据可查。

**四要严格项目实施监管。**各乡镇、行业主管部门要制定单项项目实施方案，确定专人管理项目，严格按照项目计划和工程设

计组织实施，确保工程质量。农业农村小型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要  
积极推广以工代赈方式实施，增加群众收入。

**五要加快项目实施和资金拨付进度。**要认真做好项目实施前  
期工作，加强协调服务，加快项目建设。项目竣工后，要及时组  
织初验、申请县级验收和报审，加快报账拨款进度。严禁挤占、  
挪用衔接资金或随意调整项目。

- 附件：1.武山县 2025 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2.武山县 2025 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  
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中共武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武山县实施乡村振兴战略领导小组)

2024年12月24日

---

中共武山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12月24日印发

---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合计(17个)						7741.00														
一、产业发展(11个)						4722.00														
1	武山县2025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采取“以奖代补”和“先干后补”方式，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对监测对象(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发展蔬菜种植，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每户每茬奖补上限为5亩。计划扶持全县15乡镇274村1890户监测对象发展蔬菜种植3500亩。先由镇村组织项目户实施，通过验收后打卡拨付奖补资金。	175.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30	144	0.1890	0.1890		1.9499	1.9499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1)	城关镇2025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南峪村、北山村、黑沟村、下街村、磨儿村、奎阁村、雷口村、君山村、花坪村、上街村、黄山村、上沟村、坡儿村、杨坪村、史庄村、康瓦坪村、西岔村、邓堡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南峪等18村的75户监测对象发展蔬菜种植210亩。	10.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9	9	0.0075	0.0075		0.0329	0.0329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2)	洛门镇2025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百泉村、北街村、大柳树村、邓湾村、东街村、董庄村、改口村、高桥村、关山村、郭家庄村、郭台村、汉坪村、金川村、金刚村、李堡村、蓼阳村、林家庄村、林坪村、刘坪村、龙泉村、罗山村、孟家庄村、牟坪村、南街村、裴庄村、曲里村、石堡村、石岭村、史庄村、宋庄村、塔麻村、汪沟村、文家寺村、西街村、西康村、西坪村、下康村、响河村、新观村、新龙村、阳坡村、杨场村、冶扶村、营儿村、赵碾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百泉等34村的176户监测对象发展蔬菜种植350亩。	17.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0	24	0.0176	0.0176		0.1152	0.1152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3)	马力镇2025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北顺村、王沟村、姚峰村、远中村、苗丰村、柴庄村、王门村、石峰村、余寨村、杨坪村、年坪村、石坪村、民武村、马力村、干扎村、袁河村、付门村、南阳村、张坪村、高山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北顺等28村的170户监测对象发展蔬菜种植490亩。	24.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8	10	0.0170	0.0170	0.0785	0.0785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4)	滩歌镇2025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北山村、本深沟村、大麻村、戴沟村、戴磨村、董坪村、樊庄村、费庄村、沟门村、关庄村、郭地村、黑池殿村、黄山村、柳坪村、卢坪村、南沟村、漆湾村、漆庄村、上街村、松山村、王磨村、魏丑村、下街村、兴城村、杏湾村、野峪村、阴丑村、元崖村、赵沟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北山等29村的311户监测对象发展蔬菜种植250亩。	12.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1	18	0.0311	0.0311	0.1240	0.1240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5)	四门镇2025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常湾村、四门村、西川村、周湾村、岗头村、兰山村、南坪村、水洞村、松树村、西堡村、大蒿村、罗湾村、三衙村、周咀村、孙白村、下湾村、录坪村、上湾村、麦山村、侯堡村、草坪村、咀儿村、硬湾村、尧儿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常湾等24村的205户监测对象发展蔬菜种植310亩。	15.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2	12	0.0205	0.0205	0.0922	0.0922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6)	鸳鸯镇2025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广武村、颜门村、包坪村、丁门村、盘古村、鸳鸯村、砚峰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广武等7村的67户监测对象发展蔬菜种植150亩。	7.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2	5	0.0067	0.0067	0.0287	0.0287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7)	山丹镇2025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山丹村、贺店村、漆河村、明山村、丁湾村、苏咀村、硬山村、龚山村、周庄村、堡子村、渭河村、车岸村、车川村、任门村、贾河村、干树村、漆窑村、赵山村、任山村、崔山村、阳山村、刘丑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堡子等22村的170户监测对象发展蔬菜种植350亩。	17.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4	8	0.0170	0.0170	0.0680	0.0680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8)	温泉镇2025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柏山村、东梁村、杜沟村、何湾村、李子沟村、马皇寺村、盘坡村、棋盘村、双碌村、田河村、温泉村、小南村、斜坡村、英咀村、赵庄村、聂河村、中坝村、冯河村、大庄村、草川村、大坪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柏山等21村的118户监测对象发展豆角种植220亩。	11.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8	13	0.0118	0.0118	0.0535	0.0535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9)	梓林镇2025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包门村、鲍湾村、陈咀村、高河村、高崖村、郝山村、兰沟村、马滩村、牛庄村、柴坪村、上沟村、孙堡村、天局村、谢坡村、寨子村、赵坪村、朱湾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包门等17村的126户监测对象发展豆角种植190亩。	9.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9	8	0.0126	0.0126	1.1413	1.1413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10)	榆盘镇2025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堡东村、河程村、康沟村、梁沟村、马河村、苏家村、下河村、徐黄村、榆盘村、钟楼村、关儿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堡东等11村的80户监测对象发展蔬菜种植160亩。	8.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4	7	0.0080	0.0080	0.0385	0.0385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11)	龙台镇2025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贾山村、王山村、杨庄村、马年村、东沟村、龙山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贾山等6村的41户监测对象发展蔬菜种植40亩。	2.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5	1	0.0041	0.0041	0.0162	0.0162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12)	高楼镇2025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八院村、柴坪村、常坪村、陈门村、大坪村、斗底村、高楼村、高窑村、护林村、刘川村、柳滩村、马跋村、秦湾村、泄兵村、玉林村、张门村、纸碾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八院等17村的104户监测对象发展豆角(辣椒)种植170亩。	8.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8	9	0.0104	0.0104	0.0508	0.0508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13)	杨河镇2025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安沟村、广元村、河东村、军民村、刘强村、芦河村、牛山村、王河村、西山村、夏庄村、现头村、小庄村、闫山村、杨河村、杨楼村、张山村、赵河村、中梁村、庄科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南峪等19村的170户监测对象发展蔬菜种植440亩。	22.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9	10	0.0170	0.0170	0.0765	0.0765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发 展中心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14)	嘴头乡2025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库洞村、吴庄村、王山村、张沟村、鸣鼓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蔬菜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蔬菜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库洞等4村的18户监测对象发展蔬菜种植60亩。	3.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3	2	0.0018	0.0018	0.0062	0.0062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15)	沿安乡2025年监测对象蔬菜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沿安乡九棵山村、马蹄沟村、泉峪村、川儿村、沿安村、中川村、冯山村、苟具村、郭山村、南川村、西沟村汪庄村、李庄村、草滩村、高九村、白山村	采取“以奖代补”和“先干后补”方式,对监测对象(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突发严重困难户)发展蔬菜种植,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每户每茬奖补上限为5亩。计划扶持九棵山村等16村的59户监测对象发展豆角种植110亩。	5.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8	8	0.0059	0.0059	0.0274	0.0274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2	武山县2025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按照“先建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每户奖补上限为10亩,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全县15乡镇304村2066户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种植3520亩。项目由镇村组织监测对象实施,通过县乡两级验收后打卡发放奖补资金,共需资金176万元。	176.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146	158	0.2066	0.2066	1.5436	1.5436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	城关镇2025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黑沟村、陈门村、韦庄村、南峪村、北山村、西岔村、下街村、邓堡、磨儿村、奎阁村、刘湾村、雷口村、君山村、花坪村、坪源村、上街村、黄山村、韩川村、上沟村、坡儿村、杨坪村、史庄村、康瓦坪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城关镇黑沟村、陈门村等23村的97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种植186亩,需资金9.3万元。	9.3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9	14	0.0097	0.0097	0.0385	0.0385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2)	洛门镇2025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洛门镇赵碾村、曲里村、金川村、营儿村、文家寺村、百泉村、石堡村、西坪村、邓湾村、郭家庄村、塔麻村、汉坪村、响河村、改口村、李堡村、金刚村、蓼阳村、大柳树村、林庄、罗丑村、裴庄村、宋庄村、牟坪村、刘坪村、汪沟村、杨场村、西康村、孟庄、石岭村、郭台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洛门镇汪沟村、郭台村、赵碾村等30村的175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种植258亩,需资金12.9万元。	12.9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8	22	0.0175	0.0175	0.0512	0.0512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3)	山丹镇2025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山丹镇山丹村、贺店村、漆河村、明山村、丁湾村、苏咀村、硬山村、龚山村、周庄村、堡子村、渭河村、车岸村、车川村、任门村、贾河村、干树村、漆窑村、赵山村、任山村、崔山村、阳山村、刘丑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计划扶持山丹镇等22村的170户监测对象发展种植马铃薯340亩，需资金17万元。	17.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14	8	0.0115	0.0115	0.0452	0.0452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4)	鸳鸯镇2025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鸳鸯镇广武村、颀门村、包坪村、李山村、丁门村、盘古村、麻山村、鸳鸯村、大林村、苟山村、砚峰村、焦寺村、费山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鸳鸯镇广武村、颀门村、包坪村等13村的136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种植298亩，需资金14.9万元。	14.9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4	9	0.0136	0.0136	0.0366	0.0366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5)	滩歌镇2025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滩歌镇北山村、本深沟村、大麻村、戴沟村、戴磨村、董坪村、樊庄村、费庄村、沟门村、关庄村、郭地村、黑池殿村、黄山村、柳坪村、卢坪村、南沟村、漆湾村、漆庄村、上街村、松山村、王磨村、魏丑村、下街村、兴城村、杏湾村、野峪村、阴丑村、元崖村、赵沟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滩歌镇代磨村、王磨村、北山村等29村的311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种植290亩，需资金14.5万元。	14.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17	12	0.0311	0.0311	0.1	0.1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6)	桦林镇2025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桦林镇郝山村、包门村、鲍湾村、陈咀村、高河村、高崖村、兰沟村、马滩村、牛庄村、柴坪村、上沟村、孙堡村、天局村、谢坡村、寨子村、赵坪村、朱湾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桦林镇郝山村、包门村等17村的102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种植184亩，需资金9.2万元。	9.2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9	8	0.0102	0.0102	0.0421	0.0421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7)	马力镇2025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马力镇北顺村、王沟村、远中村、苗丰村、柴庄村、王年门村、石峰村、余寨村、马坪村、石坪村、民武村、力村、干扎村、袁河村、力门村、南阳村、张坪村、山村、双场村、钟山村、子村、山庄村、杨沟村、堡村、暖水村、榜沙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马力镇北顺村、王沟村等26村的135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种植356亩，需资金17.8万元。	17.8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15	11	0.0135	0.0135	0.523	0.523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8)	龙台镇2025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龙台镇阳岔村、杨咀村、大庄村、马年村、贾山村、东沟村、王山村、龙山村、杨庄村、山羊坪村、董庄村、沟门村、青山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龙台镇阳岔村、杨咀村等13村的110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种植98亩，需资金4.9万元	4.9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8	5	0.011	0.011	0.044	0.044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9)	高楼镇2025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高楼镇刘川村、陈门村、柴八坪村、秦湾村、护林村、常院村、高楼村、高密村、常坪村、李坪村、吴坪村、纸碾村、柳滩村、马跛村、独岭村、玉林村、八营村、斗底村、张门村、大坪村、泄兵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高楼镇刘川村、陈门村等21村的130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种植168亩，需资金8.4万元。	8.4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11	10	0.013	0.013	0.0585	0.0585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0)	四门镇2025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四门镇西川村、侯堡村、罗湾村、水洞村、西堡村、三兰村、周咀村、咀儿村、衙村、四门村、尧儿村、西村、草坪村、麦山村、树村、孙白村、岗头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四门镇西川村、侯堡村等17村的150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种植178亩，需资金8.9万元。	8.9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9	8	0.015	0.015	0.0412	0.0412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1)	杨河镇2025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安沟村、广元村、河东村、军民村、刘强村、芦河村、牛山村、王河村、西山村、夏庄村、现头村、小庄村、闫山村、杨河村、杨楼村、张山村、赵河村、中梁村、庄科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对监测对象落实马铃薯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安沟村等19村的173户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种植313亩。需资金15.65万元	15.65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9	10	0.0173	0.0173	0.0511	0.0511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2)	榆盘镇2025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榆盘镇堡东村、河程村、康沟村、梁沟村、鲁班村、马河村、马寨村、四湾村、苏家村、下河村、徐黄村、榆盘村、钟楼村、盘龙村、关儿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榆盘镇河程村、梁沟村15村的135户监测对象发马铃薯种植320亩，需资金16万元。	16.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5	10	0.0135	0.0135	0.0468	0.0468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3)	温泉镇2025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温泉镇柏山村、东梁村、杜沟村、李子沟村、马皇寺村、盘坡村、棋盘村、双碌村、田河村、温泉村、小南村、斜坡村、英咀村、赵庄村、聂河村、中坝村、冯河村、大庄村、草川村、大坪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温泉镇柏山村、东梁村等20个村115户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种植212亩，共需资金10.6万元。	10.6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8	12	0.0115	0.0115	0.0532	0.0532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4)	嘴头乡2025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嘴头乡何去村、库洞村、白湾村、杜井村、管沟村、李窑村、王山村、嘴头村、管山村、吴庄村、张沟村、宋坡村、尹沟村、多家村、金银村、新泉村、党口村、罗坡村、元树村、彭坡村、鸣鼓村、吴山村、白窑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嘴头乡何去村、库洞村等23个村98户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种植198亩，共需资金9.9万元。	9.9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12	11	0.0098	0.0098	0.377	0.377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5)	沿安乡2025年监测对象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沿安乡草滩村、苟具村、西沟村、汪庄村、李庄村、南川村、泉峪村、中川村、川儿村、冯山村、沿安村、马蹄沟村、白山村、高九村、郭山村、九棵樹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监测对象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白山村、草滩村等16村84户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角种植121亩，共需资金6.05万元。	6.05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监测对象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8	8	0.0084	0.0084	0.0352	0.0352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3	武山县2025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按照“先建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对全县监测对象种植中药材按照移栽类500元/亩、撒播类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每户奖补上限为10亩，计划扶持城关镇等15个乡镇212村987户发展撒播类中药材1575亩，需资金31.5万元；移栽类中药材800亩，需资金40万元。以上2项合计2375亩，共需资金71.5万元。	71.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17	95	0.0987	0.0987	0.47505	0.47505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	城关镇2025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黑沟村、南峪村、北山村、西岔村、周岭村、磨儿村、刘湾村、雷口村、君山村、花坪村、上沟村、坡儿村、杨坪村、康瓦坪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黑沟等14个村56户监测对象发展撒播类中药材80亩。	1.6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8	6	0.0056	0.0056	0.0235	0.0235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 数(含监测对象)			
(2)	洛门镇2025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牟坪村、杨场村、阳坡村、林坪村、赵碾村、新龙村、新观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牟坪等7个村13户监测对象发展撒播类中药材40亩。	0.8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4	3	0.0013	0.0013	0.0062	0.0062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3)	高楼镇2025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刘川村、陈门村、柴坪村、秦湾村、护林村、八院村、高楼村、高窑村、常坪村、李坪村、吴坪村、纸碾村、柳滩村、马跛村、独岭村、玉林村、斗底村、张门村、泄兵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200元/亩、移栽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刘川等19个村53户监测对象发展撒播类中药材60亩,移栽类中药材170亩。	9.7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2	7	0.0053	0.0053	0.0239	0.0239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4)	桦林镇2025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郝山村、包门村、陈咀村、兰沟村、马滩村、牛庄村、柴坪村、上沟村、孙堡村、天局村、谢坡村、赵坪村、朱湾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200元/亩、移栽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郝山等13个村44户监测对象发展撒播类中药材55亩,移栽类中药材60亩。	4.1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7	6	0.0044	0.0044	0.0198	0.0198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5)	马力镇2025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王沟村、石峰村、年坪村、民武村、马力村、干扎村、袁河村、付门村、南阳村、张坪村、高山村、双场村、钟山村、杨沟村、黎堡村、暖水村、榜沙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200元/亩、移栽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王沟等17个村54户监测对象发展撒播类中药材95亩,移栽类中药材20亩。	2.9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1	6	0.0054	0.0054	0.0243	0.0243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6)	温泉镇2025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杜沟村、李子沟村、盘坡村、棋盘村、小南村、英咀村、赵庄村、冯河村、大坪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200元/亩、移栽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杜沟等9个村33户监测对象发展撒播类中药材40亩,移栽类中药材2亩。	0.9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7	2	0.0033	0.0033	0.0174	0.0174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7)	杨河镇2025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广元村、河东村、军民村、刘强村、芦河村、牛山村、王河村、西山村、夏庄村、现头村、小庄村、闫山村、杨河村、杨楼村、张山村、赵河村、中梁村、庄科村、安沟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200元/亩、移栽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广元等19个村252户监测对象发展撒播类中药材270亩,移栽类中药材80亩。	9.4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9	10	0.0252	0.0252	0.1134	0.1134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8)	鸳鸯镇2025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到户产业	新建	2025.01-2025.10	广武村、颀门村、包坪村、李山村、丁门村、盘古村、麻山村、鸳鸯村、大林村、苟山村、砚峰村、焦寺村、费山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200元/亩、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广武等13个村37户监测对象发展撒播类中药材80亩,移栽类中药材124亩。	7.8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4	9	0.0037	0.0037		0.0162	0.0162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9)	滩歌镇2025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费庄村、王磨村、北山村、大麻村、董坪村、黄山村、柳坪村、卢坪村、漆庄村、松山村、杏湾村、野峪村、阴岔村、漆湾村、代沟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王磨村等15个村42户监测对象发展撒播类中药材70亩。	1.4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8	7	0.0042	0.0042		0.0189	0.0189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0)	龙台镇2025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大庄村、东沟村、董庄村、贾山村、马年村、青山村、王山村、阳岔村、杨咀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大庄等9个村36户监测对象发展撒播类中药材20亩,移栽类中药材32亩。	2.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5	4	0.0036	0.0036		0.0162	0.0162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1)	四门镇2025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常湾村、侯堡村、西川村、录坪村、罗湾村、麦山村、南坪村、三衙村、周湾村、水洞村、岗头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常湾等11个村40户监测对象发展撒播类中药材75亩,移栽类中药材6亩。	1.8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6	5	0.0040	0.0040		0.018	0.018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2)	山丹镇2025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丁湾村、干树村、龚山村、贾河村、刘岔村、明山村、漆河村、漆窑村、任山村、山丹村、苏咀村、阳山村、硬山村、赵山村、崔山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丁湾等15个村54户监测对象发展撒播类中药材95亩,移栽类中药材52亩。	4.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3	2	0.0054	0.0054		0.0243	0.0243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13)	榆盘镇2025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河程村、梁沟村、马寨村、盘龙村、四湾村、苏家村、马河村、徐家村、钟楼村、下河村、关儿村、鲁班村、堡东村、康沟村、榆盘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河程等15个村117户监测对象发展撒播类中药材230亩,移栽类中药材192亩。	14.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5	10	0.0117	0.0117	0.0850	0.0850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4)	沿安乡2025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草滩村、苟具村、西沟村、汪庄村、李庄村、南川村、泉峪村、中川村、川儿村、冯山村、沿安村、马蹄沟村、白山村、高九村、郭山村、九棵山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草滩等16个村73户监测对象发展撒播类中药材125亩,移栽类中药材22亩。	3.6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8	8	0.0073	0.0073	0.0306	0.0306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5)	嘴头乡2025年监测对象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库洞村、白湾村、管沟村、罗坡村、李窑村、王山村、嘴头村、管山村、吴庄村、张沟村、党口村、新泉村、宋坡村、元树村、彭坡村、吴山村、白窑村、鸣鼓村、杜井村	对监测对象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库洞等20个村83户监测对象发展撒播类中药材250亩,移栽类中药材40亩。	7.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监测对象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0	10	0.0083	0.0083	0.0374	0.0374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4	武山县2025年脱贫户豆角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采取“以奖代补”和“先干后补”方式,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每户每茬奖补上限为5亩。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全县15乡镇231村6006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9200亩。先由镇村组织项目户实施,通过验收后打卡拨付奖补资金。	46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蔬菜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96	135	0.6006	0.6006	3.6738	3.6738		县蔬菜产业中心	县蔬菜产业中心	
(1)	城关镇2025年脱贫户豆角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黑沟村、南峪村、西岔村、邓堡村、磨儿村、雷口村、君山村、上街村、上沟村、杨坪村、康瓦坪	按照“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黑沟等11村的432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1060亩。	53.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豆角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3	8	0.0432	0.0432	0.1944	0.1944		县蔬菜产业中心	县蔬菜产业中心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2)	洛门镇2025年脱贫户豆角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赵碾村、冶扶村、新龙村、新观村、文家寺村、石堡村、裴庄村、蓼阳村、李堡村、郭庄村、关山村、董庄村、邓湾村、大柳树村、百泉村、林坪村、金刚村、改口村、金川村、营儿村、牟坪村、下康村、石岭村、史庄村、杨场村、汪沟村、龙泉村、响河村、郭台村	采取“以奖代补”和“先干后补”方式，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豆角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赵碾等37村的926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1450亩。	72.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豆角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0	27	0.0926	0.0926	1.3150	1.3150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3)	马力镇2025年脱贫户豆角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北顺村、王沟村、姚峰村、远中村、苗丰村、柴庄村、王门村、余寨村、杨坪村、年坪村、石坪村、民武村、马力村、干扎村、袁河村、南阳村、高山村、双场村、堡子村、黎堡村、暖水村	采取“以奖代补”和“先干后补”方式，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豆角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北顺等21村的644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940亩。	47.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豆角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1	10	0.0644	0.0644	0.2898	0.2898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4)	滩歌镇2025年脱贫户豆角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下街村、北山村、杏湾村、王磨村、樊庄村、赵沟村、费庄、松山村、野峪村、漆庄村、董坪村、兴城村、卢坪村、郭地村、黑池殿	采取“以奖代补”和“先干后补”方式，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豆角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下街等15村的468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500亩。	25.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豆角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3	12	0.0468	0.0468	0.2116	0.2116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5)	四门镇2025年脱贫户豆角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常湾村、四门村、西川村、周湾村、岗头村、兰丘村、南坪村、水洞村、松树村、西堡村、大蒿村、罗湾村、三衙村、周咀村、孙白村、下湾村、录坪村、上湾村、麦山村、侯堡村、草坪村、咀儿村、硬湾村、尧儿村	采取“以奖代补”和“先干后补”方式，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豆角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罗湾等24村的644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820亩。	41.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豆角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2	12	0.0644	0.0644	0.2999	0.2999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6)	鸳鸯镇2025年脱贫户豆角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广武村、颀门村、包坪村、李山村、丁门村、盘古村、鸳鸯村、砚峰村	采取“以奖代补”和“先干后补”方式，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豆角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广武等8村的299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260亩。	13.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豆角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2	6	0.0299	0.0299	0.1355	0.1355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7)	山丹镇2025年脱贫户豆角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贺店村、车岸村、贾河村、刘孟村、明山村、渭河村、漆河村、任山村、硬山村、周庄村、崔山村、堡子村	采取“以奖代补”和“先干后补”方式，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豆角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车岸等12村的371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380亩。	19.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豆角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8	4	0.0371	0.0371		0.1456	0.1456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8)	温泉镇2025年脱贫户豆角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柏山村、东梁村、杜沟村、何湾村、李子沟村、马皇寺村、盘坡村、棋盘村、双碌村、田河村、温泉村、小南村、斜坡村、英咀村、赵庄村、聂河村、中坝村、冯河村、大庄村、草川村、大坪村	按照“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豆角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柏山等21村的398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620亩。	31.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豆角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8	13	0.0398	0.0398		0.1997	0.1997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9)	桦林镇2025年脱贫户豆角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包门村、鲍湾村、高崖村、上沟村、天局村、寨子村、朱湾村、柴坪村、孙堡村	按照“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豆角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包门等9村的265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420亩。	21.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豆角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5	4	0.0265	0.0265		0.1196	0.1196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10)	榆盘镇2025年脱贫户豆角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堡东村、河程村、康沟村、梁沟村、马河村、苏家村、下河村、徐黄村、榆盘村、钟楼村、关儿村	采取“以奖代补”和“先干后补”方式，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豆角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堡东等11村的265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700亩。	35.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豆角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4	7	0.0265	0.0265		0.1230	0.1230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11)	龙台镇2025年脱贫户豆角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贾山村、王山村、杨庄村、马年村、东沟村、龙山村、山羊坪村	采取“以奖代补”和“先干后补”方式，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豆角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贾山等7村的63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60亩。	3.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豆角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5	2	0.0063	0.0063		0.0346	0.0346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12)	高楼镇2025年脱贫户豆角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八院村、柴坪村、常坪村、陈门村、大坪村、斗底村、高楼村、高窑村、护林村、刘川村、柳滩村、马跛村、秦湾村、泄兵村、玉林村、张门村、纸碾	按照“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豆角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八院等17村的538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830亩。	41.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豆角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8	9	0.0538	0.0538		0.3067	0.3067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3)	杨河镇2025年脱贫户豆角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赵河村、河东村、闫山村、张山村、刘强村、小庄村、杨河村、军民村、牛山村、王河村、西山村、中梁村、庄科村、现头村	采取“以奖代补”和“先干后补”方式，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豆角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赵河等14村的355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740亩。	37.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豆角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6	8	0.0355	0.0355		0.1420	0.1420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14)	嘴头乡2025年脱贫户豆角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库洞村、白窑村、新泉村、党口村、鸣鼓村、王山村	采取“以奖代补”和“先干后补”方式，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豆角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库洞等8村的92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130亩。	6.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豆角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3	5	0.0092	0.0092		0.0360	0.0360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15)	沿安乡2025年脱贫户豆角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沿安乡九棵树村、马蹄沟村、泉峪村、川儿村、沿安村、中川村、冯山村、苟具村、郭山村、南川村、西沟村、汪庄村、李庄村、草滩村、高九村、白山村	采取“以奖代补”和“先干后补”方式，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豆角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中川等16村的246户脱贫户发展豆角种植290亩。	14.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豆角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8	8	0.0246	0.0246		0.1204	0.1204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5	武山县2025年脱贫户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按照“先建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发展马铃薯产业，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每户奖补上限10亩。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全县15乡镇286村11279户脱贫户发展马铃薯种植12260亩。项目由镇村组织脱贫户实施，通过县乡两级验收后打卡发放奖补资金，共需资金613万元。	613.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脱贫户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140	146	1.1279	1.1279		4.338	4.338		县农业农村 局	县农业农村 局	
(1)	城关镇2025年脱贫户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黑沟村、陈门村、南峪村、北山村、西岔村、周岭村、邓堡、磨儿村、奎阁村、刘湾村、雷口村、君山村、花坪村、坪源村、上街村、黄山村、韩川村、上沟村、坡儿村、杨坪村、康瓦坪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城关镇黑沟村、陈门村等21村的746户脱贫户发展马铃薯种植807.7亩，需资金40.385万元。	40.39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脱贫户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9	12	0.0746	0.0746		0.2152	0.2152		县农业农村 局	县农业农村 局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 续建)	建设起 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 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 估算 (万 元)	筹 资 方 式 (资 金 来 源)	绩效目标									项目 主管 单位	项目 实施 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 制 (联农带农 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 村	其他 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 测对 象)	其他 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 数(含监 测对象)				其他 人口 数
(2)	洛门镇2025年 脱贫户马铃薯 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 2025.10	洛门镇新龙村、赵碾村、曲里村、金川村、文家寺村、百泉村、石堡村、邓湾村、郭家庄村、塔麻村、汉坪村、响河村、改口村、李堡村、金刚村、蓼阳村、大柳树村、林庄、罗丑村、裴庄村、刘坪村、汪沟村、杨场村、西康村、孟庄、石岭村、郭台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洛门镇（汪沟村、郭台村、赵碾村等27村的693户脱贫户发展马铃薯种植660.9亩，需资金33.045万元。	33.05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脱贫户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6	21	0.0693	0.0693		0.22	0.22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3)	山丹镇2025年 脱贫户马铃薯 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 2025.10	山丹镇山丹村、贺店村、漆河村、明山村、丁湾村、苏咀村、硬山村、龚山村、周庄村、堡子村、渭河村、车岸村、车川村、任门村、河村、干树村、漆窑村、贺店村、漆河村等22村的1235户脱贫户发展马铃薯种植1250亩，需资金62.5万元。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山丹镇山丹村、贺店村、漆河村等22村的1235户脱贫户发展马铃薯种植1250亩，需资金62.5万元。	62.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脱贫户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14	8	0.1235	0.1235		0.5187	0.5187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4)	鸳鸯镇2025年 脱贫户马铃薯 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 2025.10	鸳鸯镇广武村、颀门村、包盘村、李山村、丁门村、古村、麻山村、大林村、山村、砚峰村、焦寺村、山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鸳鸯镇广武村、颀门村、包坪村等12村的473户脱贫户发展马铃薯种植543.5亩，需资金27.175万元。	27.18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脱贫户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4	8	0.0473	0.0473		0.1255	0.1255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5)	滩歌镇2025年 脱贫户马铃薯 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 2025.10	滩歌镇下街村、代磨村、北山村、魏丑村、杏湾村、磨村、大麻村、樊庄村、沟村、南沟村、松山村、庄村、卢坪村、黑殿村、峪村、本沟村、郭地村、坪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滩歌镇下街村、代磨村、北山村等18村的581户脱贫户发展马铃薯种植369.6亩，需资金18.48万元。	18.48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脱贫户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12	6	0.0581	0.0581		0.215	0.215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6)	桦林镇2025年 脱贫户马铃薯 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 2025.10	桦林镇郝山村、包门村、鲍崖村、陈咀村、高河村、崖村、兰沟村、马滩村、庄村、柴坪村、上沟村、堡村、天局村、谢坡村、子村、赵坪村、朱湾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桦林镇郝山村、包门村等17村的736户脱贫户发展马铃薯种植1037.1亩，需资金51.855万元。	51.86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脱贫户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9	8	0.0736	0.0736		0.24	0.24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7)	马力镇2025年脱贫户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马力镇北顺村、王沟村、姚峰村、苗丰村、柴庄村、石门村、余寨村、年坪村、石坪村、民武村、马力村、扎村、袁河村、付门村、阳村、张坪村、高山村、双场村、钟山村、堡子村、山庄村、杨沟村、黎堡村、暖水村、榜沙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马力镇北顺村、王沟村、姚峰村等25村的1102户脱贫户发展马铃薯种植930亩，需资金46.5万元。	46.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脱贫户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16	9	0.1102	0.1102	0.4125	0.4125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8)	龙台镇2025年脱贫户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龙台镇阳岔村、杨咀村、大庄村、马年村、贾山村、东沟村、王山村、龙山村、杨庄村、山羊坪村、董庄村、沟门村、青山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龙台镇阳岔村、杨咀村等13村的436户脱贫户发展马铃薯种植279.3亩，需资金13.965万元。	13.97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脱贫户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8	5	0.0436	0.0436	0.12	0.12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9)	高楼镇2025年脱贫户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高楼镇刘川村、陈门村、柴坪村、秦湾村、护林村、八院村、高楼村、高窑村、常坪村、李坪村、吴坪村、纸碾村、柳滩村、马跋村、独岭村、玉林村、八营村、斗底村、张门村、大坪村、泄兵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高楼镇刘川村、陈门村、柴坪村等21村的1118户脱贫户发展马铃薯种植1172.3亩，需资金58.615万元。	58.62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脱贫户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11	10	0.1118	0.1118	0.5031	0.5031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0)	四门镇2025年脱贫户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四门镇西川村、侯堡村、罗湾村、水洞村、西堡村、下湾村、周咀村、咀儿村、四门村、尧儿村、兰岫村、草坪村、麦山村、松树村、孙白村、岗头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四门镇西川村、侯堡村等16村的305户脱贫户发展马铃薯种植266.8亩，需资金13.34万元。	13.34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脱贫户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9	7	0.0305	0.0305	0.11	0.11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1)	杨河镇2025年脱贫户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安沟村、广元村、河东村、军民村、刘强村、芦河村、牛山村、王河村、西山村、夏庄村、现头村、小庄村、闫山村、杨河村、杨楼村、张山村、赵河村、中梁村、庄科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杨河镇赵河村等19村的648户脱贫户发展马铃薯种植512.9亩，需资金25.645万元。	25.65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脱贫户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9	10	0.0648	0.0648	0.31	0.31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 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 数
(12)	榆盘镇2025年脱贫户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榆盘镇堡东村、河程村、康沟村、梁沟村、鲁班村、马河村、马寨村、四湾村、苏家村、下河村、徐家村、榆盘村、钟楼村、盘龙村、关儿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榆盘镇河程村等16村的773户脱贫户发展马铃薯种植1701.3亩，需资金85.065万元。	85.07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脱贫户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5	10	0.0773	0.0773		0.29	0.29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3)	温泉镇2025年脱贫户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温泉镇柏山村、东梁村、杜沟村、何湾村、李子沟村、马皇寺村、盘坡村、棋盘村、双碌村、田河村、温泉村、小南村、斜坡村、英咀村、赵庄村、聂河村、中坝村、冯河村、大庄村、草川村、大坪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温泉镇柏山村、东梁村、杜沟村等21个村606户脱贫户发展马铃薯种植516亩，共需资金25.8万元。	25.8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对监测对象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8	13	0.0606	0.0606		0.2954	0.2954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4)	嘴头乡2025年脱贫户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嘴头乡何去村、库洞村、白湾村、杜井村、管沟村、李窑村、王山村、嘴头村、管山村、吴庄村、张沟村、宋坡村、尹沟村、多家村、罗银村、新泉村、党口村、罗坡村、元树村、彭坡村、鸣鼓村、吴山村、白窑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嘴头乡何去村、库洞村等23个村916户脱贫户发展马铃薯种植1495亩，共需资金74.75万元。	74.75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脱贫户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12	11	0.0916	0.0916		0.38	0.38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5)	沿安乡2025年脱贫户马铃薯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草滩村、苟具村、西沟村、汪庄村、李庄村、南川村、泉峪村、中川村、川儿村、冯山村、沿安村、马蹄沟村、白山村、高九村、郭山村、九棵树	按照“先种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马铃薯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沿安乡草滩村、苟具村等16村的911户脱贫户发展马铃薯种植717.6亩，需资金35.88万元。	35.88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马铃薯种植，户均增加收入500元以上。	对脱贫户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8	8	0.0911	0.0911		0.3826	0.3826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6	武山县2025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按照“先建后补，多种多补，不种不补”的原则，对全县脱贫户种植中药材按照移栽类500元/亩、撒播类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直补，每户奖补上限10亩，计划扶持城关镇等15个乡镇238村6266户发展撒播类中药材15490亩，需资金309.8万元；移栽类中药材3824亩，需资金191.2万元。以上2项合计19314亩，共需资金501万元。	501.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32	106	0.6266	0.6266		2.7996	2.7996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	城关镇2025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黑沟村、南峪村、北山村、西岔村、邓堡村、周岭村、磨儿村、刘湾村、雷口村、花坪村、坪堰村、黄山村、上沟村、坡儿村、杨坪村、康瓦坪村	对脱贫户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黑沟等16个村410户脱贫户发展撒播类中药材705亩。	14.1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9	7	0.041	0.041	0.1722	0.1722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2)	洛门镇2025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牟坪村、杨场村、阳坡村、林坪村、赵碾村、新龙村、新观村	对脱贫户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牟坪等7个村78户脱贫户发展撒播类中药材200亩。	4.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4	3	0.0078	0.0078	0.0385	0.0385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3)	高楼镇2025年脱贫户中药材到户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刘川村、陈门村、柴坪村、秦湾村、护林村、八院村、高楼村、高窑村、常坪村、李坪村、吴坪村、纸碾村、柳滩村、马跛村、独岭村、玉林村、斗底村、张门村、泄兵村	对脱贫户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刘川等19个村382户脱贫户发展撒播类中药材1050亩,移栽类中药材1012亩。	71.6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0	9	0.0382	0.0382	0.1719	0.1719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4)	桦林镇2025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郝山村、包门村、鲍湾村、陈咀村、高河村、兰沟村、马滩村、牛庄村、柴坪村、上沟村、孙堡村、天局村、赵坪村、朱湾村	对脱贫户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郝山等14个村382户脱贫户发展撒播类中药材700亩,移栽类中药材680亩。	48.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8	6	0.0382	0.0382	0.1719	0.1719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5)	马力镇2025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王沟村、姚峰村、远中村、苗丰村、王门村、石峰村、余寨村、年坪村、石坪村、付门村、南阳村、张坪村、高山村、双场村、钟山村、堡子村、山庄村、杨沟村、黎堡村、暖水村、榜沙村	对脱贫户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王沟等24个村829户脱贫户发展撒播类中药材2080亩,移栽类中药材540亩。	68.6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2	12	0.0829	0.0829	0.373	0.373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 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 数
(6)	温泉镇2025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东梁村、杜沟村、何湾村、马皇寺村、聂河村、盘坡村、棋盘村、双碌村、田河村、温泉村、小南村、英咀村、赵庄村、中坝村、冯河村、大坪村	对脱贫户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东梁等16个村185户脱贫户发展撒播类中药材405亩,移栽类中药材2亩。	8.2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7	9	0.0185	0.0185		0.0915	0.0915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7)	杨河镇2025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广元村、河东村、军民村、刘强村、芦河村、牛山村、王河村、西山村、夏庄村、现头村、小庄村、闫山村、杨河村、杨楼村、张山村、赵河村、中梁村、庄科村、安沟村	对脱贫户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广元等19个村573户脱贫户发展撒播类中药材1435亩,移栽类中药材22亩。	29.8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9	9	0.0573	0.0573		0.2578	0.2578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8)	鸳鸯镇2025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奖补到户产业	新建	2025.01-2025.10	广武村、颀门村、包坪村、李山村、丁门村、盘古村、麻山村、鸳鸯村、大林村、苟山村、砚峰村、焦寺村、费山村	对脱贫户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广武等13个村125户脱贫户发展撒播类中药材305亩,移栽类中药材96亩。	10.9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7	6	0.0125	0.0125		0.0563	0.0563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9)	滩歌镇2025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北山村、本深沟村、费庄村、沟门村、郭地村、魏丑村、杏湾村、野峪村、阴丑村、元崖村、赵沟村、王磨村、黄山村、大麻村、樊庄村、柳坪村、漆庄村、南沟村、卢坪村、董坪村	对脱贫户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北山等20村310户脱贫户发展撒播类中药材715亩。	14.3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6	4	0.0310	0.0310		0.1395	0.1395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0)	龙台镇2025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大庄村、东沟村、董庄村、贾山村、马年村、青山村、王山村、阳丑村、杨咀村等9个村	对脱贫户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大庄等9个村90户脱贫户发展撒播类中药材80亩,移栽类中药材60亩。	4.6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5	4	0.0090	0.0090		0.0405	0.0405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1)	四门镇2025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常湾村、侯堡村、西川村、录坪村、麦山村、南坪村、西堡村、草坪村、三衙村、四门村、周湾村、兰丘村、水洞村、岗头村	对脱贫户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常湾等14个村226户脱贫户发展撒播类中药材405亩,移栽类中药材20亩。	9.1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7	7	0.0226	0.0226		0.1017	0.1017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2)	山丹镇2025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丁湾村、干树村、龚山村、贾河村、刘丘村、明山村、漆河村、漆窑村、任山村、苏咀村、阳山村、硬山村、赵山村、崔山村	对脱贫户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丁湾等14个村919户脱贫户发展撒播类中药材3710亩。	74.2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3	1	0.0919	0.0919		0.3859	0.3859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3)	榆盘镇2025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河程村、梁沟村、马寨村、盘龙村、四湾村、苏家村、马河村、徐黄村、钟楼村、下河村、关儿村、鲁班村、堡东村、康沟村、榆盘村	对脱贫户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河程等15个村515户脱贫户发展撒播类中药材535亩,移栽类中药材1010亩。	61.2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5	10	0.0515	0.0515		0.2575	0.2575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4)	沿安乡2025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草滩村、苟具村、西沟村、汪庄村、李庄村、南川村、泉峪村、中川村、川儿村、冯山村、沿安村、马蹄沟村、白山村、高九村、郭山村、九棵樹村	对脱贫户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草滩等16个村582户脱贫户发展撒播类中药材1235亩,移栽类中药材136亩。	31.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8	8	0.0582	0.0582		0.2444	0.2444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5)	嘴头乡2025年脱贫户中药材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何去村、库洞村、白湾村、杜井村、管沟村、罗坡村、李窑村、王山村、嘴头村、管山村、张沟村、尹沟村、多家村、金银村、新泉村、党口村、宋坡村、吴庄村、元树村、彭坡村、吴山村、白窑村、鸣鼓村	对脱贫户落实中药材种植到户奖补政策,支持其积极发展中药材种植,拓宽增收渠道,按照撒播类中药材200元/亩、移栽类中药材500元/亩的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何去等23个村660户脱贫户发展撒播类中药材1930亩,移栽类中药材246亩。	50.9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富民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对脱贫户落实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补贴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	12	11	0.0660	0.0660		0.297	0.297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7	武山县2025年脱贫户水果玉米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桦林镇	采取“以奖代补”和“先建后补”的方式,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水果玉米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每户奖补上限为10亩。根据镇村摸底情况,计划扶持城关镇、桦林镇16村156户脱贫户发展水果玉米种植200亩,按500元/亩标准补贴,需资金10万元。项目先由镇村组织项目户实施,通过验收后打卡拨付奖补资金。	1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水果玉米产业的积极性,积极看展水果玉米种植,户均增加收入600元以上。	对脱贫户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10	6	0.0156	0.0156	0.1187	0.1187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	城关镇2025年脱贫户种植水果玉米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南峪村、北山村、雷口村、黄山村、杨坪村、韩川村、上沟村	采取“以奖代补”和“先建后补”方式,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水果玉米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南峪等7村108户脱贫户发展水果玉米种植126亩,需资金6.3万元。	6.3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水果玉米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发展水果玉米种植,户均增加收入600元以上。	对脱贫户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4	3	0.0108	0.0108	0.0429	0.0429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2)	桦林镇2025年脱贫户水果玉米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牛庄村、马滩村、兰沟村、朱湾村、高河村、柴坪村、包门村、寨子村、天局村	采取“以奖代补”和“先建后补”方式,支持脱贫户积极发展水果玉米种植,持续提高收入水平,按照5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计划扶持牛庄等9村48户脱贫户发展水果玉米种植74亩,需资金3.7万元。	3.7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资金直补方式,进一步激发脱贫户发展水果玉米产业的积极性,积极发展水果玉米种植,户均增加收入600元以上。	对脱贫户落实到户产业扶持政策,通过资金直补方式,鼓励其发展产业,增加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6	3	0.0048	0.0048	0.0758	0.0758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8	扶贫小额信贷(含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高楼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小额信贷贷款贴息资金,减轻19231户79030人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小额贷款利息负担,扶持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发展产业,2025年共需资金3999万元。中央第一批资金安排116.5万元。	116.5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对贷款户贴息扶持,鼓励脱贫户、监测对象发展产业,持续增加收入。	减轻脱贫户、监测对象经济负担,每5万元年贷款贴息约2100元。	156		1.9231	1.9231	7.9030	7.9030	县财政局	县财政局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9	城关镇坡儿一坪塬现代设施蔬菜生产示范小区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坡儿村、坪塬村	在城关镇坡儿一坪塬村区域内统一规划，建设现代设施蔬菜生产示范小区，占地约150亩。其中，新建装配式日光温室35座（跨度12m，长度依地块50-90米之间），建设面积约34900平方米，配套智能化控制系统，每平方米预算255元，需890万元；新建保暖双卷帘温室（双拱双膜）16座（跨度12m，长度依地块50-80米之间），建设面积约12700平方米，每平方米预算185元，需235万元；开挖机井2眼，每眼预算10万元（含电路及抽水设备），2眼需20万元；配套水肥一体化5套，（每套覆盖8-12座大棚，含棚内管道及滴灌），每套预算13万元，5套需65万元；田间道路工程，宽3.5m砂石路面1300m左右、宽3m砂石路面600m左右，预算19万元；室外主水灌溉工程，包含DN200PE水管、DN50PE水管的安装，检查井、排气井建设等，预算20万元。以上共需资金1249万元。	1249.00	财政衔接资金	优化调整产业结构、带动农户增收，通过对坡儿村新滩子区域和坪塬村老旧冬暖棚区域土地进行流转，统一规划建设现代化设施蔬菜生产示范小区，引领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高效发展。同时，积极吸引有实力的企业承租经营，并示范带动当地农户发展设施蔬菜，增加农户收入	建成后，采取“村有村营”“村有企营”等方式开展生产经营，带动农户增收；同时，联合成立武山县城关镇坪塬村蔬菜种植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对区域内的蔬菜进行集中管理、集中销售，积极增加农户收入。		2	0.0348	0.0047	0.0301	0.1646	0.0171	0.1475	县农业农村局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10	2025年村集体经济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高楼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在全县15个乡镇实施村集体经济发展15个，项目形成的资产确权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120	财政衔接资金	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采取就业务工、技术指导等方式与农户（含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建立利益联结，增加农户收入。	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采取就业务工、技术指导等方式与农户（含脱贫户和监测对象）建立利益联结，增加农户收入。	16	15	0.8263	0.2216	0.6047	2.6336	0.93225	1.70135	县农业农村局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1)	洛门镇石堡村集体经济葡萄园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洛门镇石堡村	新建双层钢架大棚10座，配套温度湿度监测室，并在种植园区内建设产业道路及灌溉渠500米。项目形成的资产确权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项目形成的资产确权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70	财政衔接资金	项目建成后，以就业方式带动农户增收。预计带动50人就业。	通过项目实施，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带动农户（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1	0.0359	0.0039	0.032	0.1404	0.0145	0.1259	县农业农村局	洛门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2)	滩歌镇代磨村食用菌深加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滩歌镇代磨村	建设厂房250平方米, 20万元; 储藏室2间100平方米, 4万元; 场地硬化500平方米, 5万元; 安全防护栏200米, 4万元; 香菇酱生产设备一套(含清洗、分拣、灌装切碎等)37万。	70	财政衔接资金	项目建成后预计每年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5万元万以上。	通过村集体运营, 吸纳群众就业, 增加村集体经济和群众收入, 解决群众就业岗位25人。		1	0.0653	0.0047	0.0606	0.2618	0.0183	0.2435	县农业农村局	滩歌镇人民政府		
(3)	滩歌镇郭地村新型保暖温室生产示范小区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滩歌镇沟门村	建设保暖双卷帘温室(单拱单膜)7座(跨度12m, 长度50米), 建设面积4200平方米, 每平方米预算155元, 需65万元; 田间道路工程及室外灌溉工程配套, 包含产业路砂化、水管安装等, 预算5万元。以上共需资金70万元。	70	财政衔接资金	打造沟门新型保暖温室特色农业种植示范点, 预计年收益10万元左右, 能有效提升种植效益, 增加就业岗位, 增加群众收入, 提高村集体经济收入。	提供群众就业岗位, 增加群众收入, 拓宽村集体收入渠道。		1	0.037	0.023	0.014	0.0817	0.0035	0.0782	县蔬菜产业服务中心	滩歌镇人民政府		
(4)	四门镇下湾村鱼池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四门镇下湾村	新挖鱼塘3口(1600平方米竞技塘1口、2500平方米黑坑休闲垂钓塘1口、1200平方米暂养塘1口)需76万元; 配套鱼池灌渠1000米需15万元, 安全防护栏400米需12万元。购置玉米、醋糟、油渣等饲料生产原材料及鱼塘增氧机8台、改水药等需3万元。建设饲料及设备存储用房200平方米需4万元。购买各类鱼种等需25万元及其它附属设施改造5万元。项目形成的资产确权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40	财政衔接资金	延长产业链, 促进村集体向规模化、精细化转型, 持续增加收入。	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 吸纳群众到村集体务工, 增加群众收入。发展鱼旅融合, 利用垂钓经济, 引导周边群众发展农家乐。		1	0.024	0.018	0.006	0.125	0.098	0.027	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四门镇人民政府		
(5)	马力镇民武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粉条加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马力镇民武村	新建粉条全自动生产流水线设备1套; 粉条成品包装设备1套; 水电改造和晾晒设备等, 预计56万元, 小型冷库30m³, 冷冻储藏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 预计14万元。共计70万元。项目形成的资产确权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7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新建粉条全自动生产流水线设备及辅助设施建设, 增加村集体经济收益。	收购周边群众种植的马铃薯, 激发周边农户发展马铃薯种植的积极性, 增加农户收入。		1	0.0469	0.0123	0.0346	0.1468	0.0512	0.0956	县农业农村局	马力镇人民政府		
(6)	桦林镇高河村葡萄种植产业园	新建	2025.01-2025.10	桦林镇高河村	新建25亩阳光玫瑰种植产业园, 搭建标准化阳光玫瑰三防棚25亩, 采购苗木1500棵, 配套水、电、路网等辅助设施, 土地平整16650平方米。项目形成的资产确权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70	财政衔接资金	预计年收益5万元以上, 打造桦林沟特色农业品牌, 带动周边5村建立产业联盟, 既带动群众就业、增收, 又能壮大村集体经济。	由党支部领办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经营管理, 收益按照70%作为集体积累, 20%用于后续发展和劳动报酬, 10%用于村干部绩效奖励。		2	3	0.1066	0.0482	0.0584	0.5679	0.2507	0.3172	县农业农村局	桦林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7)	龙台镇青山村食用菌大棚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龙台镇青山村	在青山村建设食用菌大棚10座，每座造价5万元，配套挂架、喷洒、恒温控制系统，200平米晾晒大棚2座，每座造价2万元，修建产业路600米，建设机井1个3万元，U型渠600米9万元用于保障菌棚供水，项目形成的资产确权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70	财政衔接资金	推动区域食用菌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带动村集体增收5万元以上。	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带动食用菌产业发展，带动20名群众在基地务工，提升产业规模化发展水平，延长产业链条，带动农户增收。	1	1	0.024	0.019	0.005	0.115	0.0950	0.02	县农业农村局	龙台镇人民政府	
(8)	榆盘镇徐黄村村集体经济发展笤帚加工厂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榆盘镇徐黄村	新建库房224平米，加工厂房308平米，预计17万元；硬化晾晒场650平米，预计9.75万元；购置播种机两台，预计2.6万元；脱皮机两台，预计14.8万元；笤帚扎制机器10个，预计2万元；购置704拖拉机1台，预计12万元。水电等配套设施、设备11.85万元。	70	财政衔接资金	进一步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通过笤帚加工制作，带动群众发展高粱种植产业，增加村集体及群众收入。	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通过就业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1	0	0.0202	0.0127	0.0075	0.0959	0.058	0.0379	县农业农村局	榆盘镇人民政府	
(9)	杨河镇杨河村杂粮面生产加工基地及产销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杨河镇杨河村	新建生产加工房240平方米，每平方米1000元，合计24万元，库房80平方米，每平方米1750元，合计14万元，晾晒场硬化及基础600平方米，每平方米160元，合计9.5万元，基础设施，大型磨面机一台，清粮机一台，13万元配套动力电及表箱2.5万元，场地简易安全防护栏150米，合计7万元。合计70万。	70	财政衔接资金	项目就近就地吸纳务工群众，收购周边群众种植的杂粮，增加群众收入。	项目预计年收益5万元以上，盈利后80%作为村集体积累，20%用于后续发展。	3		0.028	0.018	0.01	0.1327	0.09	0.0427	县农业农村局	杨河镇人民政府	
(10)	嘴头乡吴庄村杂粮加工项目	续建	2025.01-2025.10	嘴头乡吴庄村	新建仓储用房60平方米，配套消毒室等设施用房3间，新建销售用房一处，配套地面自流平300平方米，购置挂面加工设备1套、杂粮速食加工设备1套。项目形成的资产确权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7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收购群众种植的荞麦、扁豆加工成嘴头高山杂粮面粉，利用网络销售到天水、兰州等地方。	利用土地闲置资源壮大村集体经济，建立起种植+加工+销售的农民与市场主体之间的紧密利益联结机制，促进农民增收和村集体经济增收。	2	1	0.05	0.021	0.029	0.172	0.070	0.102	县农业农村局	嘴头乡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1)	山丹镇堡子村现代设施蔬菜生产示范点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山丹镇周庄村	周庄村蔬菜产业园区新建保暖双卷帘温室(单拱单膜)5座,平均每座占地约600平方米(长50米,宽12米),每平方米预算150元,需资金45万元;新建1000平方米5连栋保暖连栋温室大棚,电动遮阳、湿帘降温、暖风加热、自动卷帘、智能控制等相关设施,每平方米预算250元,需资金25万元。以上共需资金70万元。项目形成的资产确权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7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周庄村蔬菜种植大棚设施改造升级,提升周庄村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建立村集体+农户利益链接机制,村集体利用项目收益,吸纳群众开展村集体种植、销售、加工、生产或公益性事业	1	0.0728	0.0080	0.0648	0.2851	0.0320	0.2531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山丹镇人民政府		
(12)	温泉镇田河村艾草加工基地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温泉镇田河村	场地硬化500平方米,新建存放库房500平方米,购置艾草收割机1台;艾草粉碎打捆机1台;全自动艾草制香机2台艾草足浴饼压机1台;封装设备2台;艾条卷条机2台,全自动封切收缩膜机1台;地磅1台。项目形成的资产确权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70	财政衔接资金	提升群众产业种植条件,增加群众收入,解决农户种植灌溉问题。	项目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带动群众增收。	1	0.0050	0.0008	0.0042	0.0225	0.0036	0.0189	县农业农村局	温泉镇人民政府		
(13)	城关镇家坡村农副产品加工厂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君山村	购置多工位分拣机一台,单价3万元;上料提升机1台,单价2万元;高压喷淋气泡清洗机1台,单价3万元;滚动沥水机1台,2万元;翻转风干机1台,2万元;多功能切菜机2万元;粘拌机2万元;全自动行星炒锅1台,5万元;搅拌罐2万元;翻转洗瓶机8万元;理瓶机2万元;灌装机5万元;84杀菌机4万元;冷却机4万元;厂房改造4万元;及其他附属设施。项目形成的资产确权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70	财政衔接资金	村内闲置的村小学场地得到利用,壮大村集体经济,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	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带动群众就近就业,增加群众收入。农产品出村进城能力大幅提升。激发群众的种植积极性	1	0.0141	0.0017	0.0124	0.0601	0.0046	0.0555	县农业农村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		
(14)	鸳鸯镇包坪村油粮作物种子生产加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鸳鸯镇包坪村	建设良种生车间1座,种子质检中心1间预计30万元,计划购置筛选机等设备预计40万元。项目形成的资产确权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70	财政衔接资金	预计年收入10万元,盈利后80%作为村级集体积累,20%用于合作社后续发展。	就近就地吸纳务工群众,增加群众收入,带动12户群众务工,户均增收2000元	2	2	0.2545	0.0168	0.2377	0.2377	0.0821	0.1556	县农业农村局	鸳鸯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5)	高楼镇陈门村2025年中药材深加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高楼镇陈门村	按照“党支部+合作社+农户”的发展模式，新建及改建厂房300m <sup>2</sup> 概算24万元、晾晒场地400m <sup>2</sup> 概算4.5万元，配电及通风设备1万元，地磅一台2万元，购置相关配套中药材切药机预算5万元、烘干机12万、冷藏设备10万、筛选机1万，分装机1万，清洗机0.6万元，风车0.2万元，小推车4辆0.2万元，装载机7万元，药材200m <sup>2</sup> 承载架0.5万元，包装设备1万元，通过中药材深加工等经营方式，增加集体经济收入，带动全镇中药材产业发展。。项目形成的资产确权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70	财政衔接资金	财政投入资金形成的资产归村集体所有，项目建成后，预计年收入5万元以上。	项目收益后，按照项目收益的80%作为集体经济积累，20%为群众分红。	4	1	0.0420	0.0135	0.0285	0.1890	0.0608	0.1283	县农业农村局	高楼镇人民政府	
11	武山县2025年村集体食用菌种植菌棒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马力镇、滩歌镇、山丹镇、龙台镇、桦林镇	按照“以奖代补”“先种后补”方式，对发展食用菌种植5万棒(袋)以上的村集体通过补贴菌棒(袋)的方式进行奖补，支持村集体积极带动农户增收。其中，对木耳、滑子菇、松茸等每棒(袋)成本2-3元(含)的菌类，每棒(袋)补贴1元；对平菇、香菇等每棒(袋)成本3元以上的菌类，每棒(袋)补贴1.5元。通过项目奖补，进一步促进我县食用菌产业发展。	23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村集体发展食用菌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和带动我县食用菌产业，积极发展香菇、木耳等食用菌；通过村集体示范生产和经营，加快村集体经济发展，增加收入。	利用食用菌生产特定时间段用工量大的特点，带动当地群众就近就业，联带更多农户增收。	20	15	1.3070	0.2622	1.0448	3.5089	1.8048	1.7041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1)	马力镇2025年村集体食用菌种植菌棒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马力镇南阳村	马力南阳食用菌种植基地31座种植大棚，计划种植木耳16座、16万棒，滑子菇大棚15座、19万棒。申请补贴资金35万元，补贴至马力镇南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35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村集体发展食用菌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和带动我县食用菌产业，积极发展香菇、木耳等食用菌；通过村集体示范生产和经营，加快村集体经济发展，增加收入。	利用食用菌生产特定时间段用工量大的特点，带动当地群众就近就业，联带50户以上农户增收。	1		0.0265	0.0163	0.0102	0.1220	0.0750	0.0470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马力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2)	滩歌镇2025年村集体食用菌种植菌棒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滩歌镇下街村	滩歌镇现代化食用菌产业园36座食用菌种植大棚计划种植香菇50万棒。申请补贴资金75万元,补贴至滩歌镇下街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75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村集体发展食用菌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和带动我县食用菌产业,积极发展香菇、木耳等食用菌;通过村集体示范生产和经营,加快村集体经济发展,增加收入。	利用食用菌生产特定时间段用工量大的特点,带动当地群众就近就业,联带200户以上农户增收。	17	12	1.2000	0.2000	1.0000	3.0000	1.5000	1.5000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滩歌镇人民政府	
(3)	山丹镇2025年村集体食用菌种植菌棒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山丹镇车川村、渭河村	山丹镇车川食用菌产业园19座种植大棚,第一茬计划种植木耳16万棒、第二茬种植滑子菇16万棒。申请补贴资金32万元,补贴至山丹镇车川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山丹镇渭河村食用菌8座种植大棚,计划种植木耳、滑子菇14万棒,申请补贴14万元,补贴至山丹镇渭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46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村集体发展食用菌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和带动我县食用菌产业,积极发展香菇、木耳等食用菌;通过村集体示范生产和经营,加快村集体经济发展,增加收入。	利用食用菌生产特定时间段用工量大的特点,带动当地群众就近就业,联带50户以上农户增收。		2	0.0080	0.0050	0.0030	0.0320	0.0200	0.0120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山丹镇人民政府	
(4)	龙台镇2025年村集体食用菌种植菌棒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龙台镇董庄村、青山村	龙台镇董庄村、青山村52座(董庄村37座、青山村15座)食用菌种植大棚计划种植滑子菇48棚、50万棒,种植香菇4棚、4万棒。共计申请补贴资金56万元,董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补助38万元,青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18万元。	56	财政衔接资金	推动区域食用菌产业发展,带动群众增收,带动各村村集体共计增收50万元以上。	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带动食用菌产业发展,带动460名以上群众在各食用菌种植大棚务工,增加群众收入。	2		0.0543	0.0367	0.0176	0.2651	0.1856	0.0795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龙台镇人民政府	
(5)	桦林镇2025村集体食用菌种植菌棒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桦林镇高崖村	桦林镇高崖村食用菌种植基地16座种植大棚,第一茬计划种植木耳12万棒、第二茬种植滑子菇6万棒。按照补贴标准申请补贴资金18万元,补贴至桦林镇高崖村股份经济合作社。	18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村集体发展食用菌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和带动我县食用菌产业,积极发展木耳等食用菌;通过村集体示范生产和经营,加快村集体经济发展,增加收入。	利用食用菌生产特定时间段用工量大的特点,带动当地群众就近就业,联带50户以上农户增收。		1	0.0182	0.0042	0.014	0.0898	0.0242	0.0656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桦林镇人民政府	
二、易地搬迁后扶项目(1个)						405														
12	武山县2025年易地扶贫搬迁贷款贴息补助	新建	2025.01-2025.12	相关乡镇	“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贷款贴息,需资金405万元。	405	财政衔接资金	完成易地扶贫搬迁贷款年度贴息任务。	做好易地扶贫搬迁贷款年度贴息任务。	17		0.1018	0.1018		0.49	0.49		县发展和改革局	县城乡基础设施开发有限公司	
三、乡村建设项目建设项目(1个)						399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3	武山县榆盘镇2025年中央财政以工代赈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榆盘镇榆盘村	新建护岸1.25km(其中清溪河0.98km,南河0.27km);维修过水管涵2座;新建巷道硬化8348m²;排水管网1.128km;排水渠道(盖板渠)0.815km等相关附属设施工程。	399	财政衔接资金	改善农业产业发展和当地群众居住环境,方便群众生产生活,促进农业生产,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预计吸纳当地群众就近就业68人,预计发放劳务报酬120万元以上,预计培训务工群众人数68人。		1	0.186	0.0025	0.0161	0.0863	0.0088	0.0775	县发展和改革局	榆盘镇人民政府	
四、就业项目(3个)						2138														
14	2025年村级公益性岗位补助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除去省级配套资金,2025年全县3549个村级公益性岗位需要补助资金2945万元。中央第一批资金安排1212.6万元。	1212.60	财政衔接资金	对不能外出务工的3549个脱贫劳动力实现就业兜底。	实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	156	188	0.3549	0.3549		0.3549	0.3549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1)	鸳鸯镇公益性岗位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鸳鸯镇	鸳鸯镇开发村级公益性岗位153人,其中鸳鸯村14人、盘古村15人、砚峰村14人、丁门村14人、颀门村11人、包坪村13人、费山村9人、李山村11人、大林村14人、焦寺村14人、广武村9人、苟山村8人、麻山村7人。	49.80	财政衔接资金	对不能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实现就业兜底	实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	4	9	0.0153	0.0153		0.0153	0.0153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2)	榆盘镇公益性岗位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榆盘镇	榆盘镇开发村级公益性岗位146人,其中河程14人、关儿9人、马寨10人、康沟13人、鲁班村13人、苏家6人、徐黄14人、下河8人、马河8人、梁沟10人、盘龙8人、榆盘10人、钟楼6人、四湾村11人、堡东6人。	47.70	财政衔接资金	对不能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实现就业兜底	实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	5	10	0.0146	0.0146		0.0146	0.0146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3)	杨河镇公益性岗位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杨河镇	杨河镇开发村级公益性岗位192人,其中中梁村12人、杨河村15人、牛山村8人、小庄村8人、西山村16人、芦河村8人、河东村9人、刘强村8人、闫山村7人、安沟村6人、现头村18人、杨楼村10人、广元村11人、赵河村11人、张山村18人、王河村9人、庄科村3人、夏庄村11人、军民村4人。	66.60	财政衔接资金	对不能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实现就业兜底	实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	9	10	0.0192	0.0192		0.0192	0.0192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4)	沿安乡公益性岗位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沿安乡	沿安乡开发村级公益性岗位158人,其中冯山村10人、李庄村4人、草滩村14人、西沟村8人、中川村11人、汪庄村6人、郭山村10人、苟具村10人、南川村12人、川儿村8人、沿安村14人、白山村14人、马蹄村11人、九棵树村11人、高九村9人、泉峪村6人。	54.60	财政衔接资金	对不能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实现就业兜底	实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	8	8	0.0158	0.0158		0.0158	0.0158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5)	温泉镇公益性岗位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温泉镇	温泉镇开发村级公益性岗位192人,其中双录村9人、李子沟村7人、草川村17人、东梁村6人、大庄村6人、大坪村15人、聂河村8人、柏山村7人、小南村16人、英咀村13人、斜坡村6人、温泉村8人、棋盘村13人、中坝村8人、马皇寺村6人、田河村7人、赵庄村11人、何湾村5人、盘坡村4人、冯河村12人、杜沟村8人。	64.80	财政衔接资金	对不能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实现就业兜底	实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	8	13	0.0192	0.0192		0.0192	0.0192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6)	滩歌镇公益性岗位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滩歌镇	滩歌镇开发村级公益性岗位311人,其中下街村12人、上街村11人、漆庄村10人、松山村16人、董坪村12人、黑池殿村6人、王磨村11人、黄山村13人、兴城村10人、费庄村6人、阴岔村13人、关庄村11人、代沟村10人、南沟村13人、柳坪村13人、卢坪村11人、大麻村12人、本深沟村13人、樊庄村8人、杏树湾村11人、沟门村7人、北山村11人、元崖村14人、赵沟村8人、魏岔村8人、代磨村6人、野峪村8人、郭地村14人、漆湾村13人。	110.40	财政衔接资金	对不能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实现就业兜底	实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	17	12	0.0311	0.0311		0.0311	0.0311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7)	四门镇公益性岗位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四门镇	四门镇开发村级公益性岗位256人,其中四门村6人、周咀村16人、松树村17人、水洞村12人、麦山村18人、硬湾村11人、三街村10人、草坪村16人、下湾村8人、周湾村12人、岗头村16人、尧儿村8人、录坪村8人、西川村8人、常湾村8人、孙白村10人、上湾村7人、南坪村9人、兰岔村9人、罗湾村8人、候堡村9人、西堡村8人、大蒿村10人、咀儿村12人。	90.60	财政衔接资金	对不能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实现就业兜底	实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	12	12	0.0256	0.0256		0.0256	0.0256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8)	山丹镇公益性岗位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山丹镇	山丹镇开发村级公益性岗位230人,其中周庄村10人、贺店村10人、山丹村10人、堡子村10人、贾河村10人、任门村10人、干树村11人、渭河村10人、任山村11人、车川村10人、明山村11人、车岸村11人、丁湾村11人、漆河村10人、苏咀村11人、刘五村9人、崔山村10人、阳山村12人、赵山村10人、龚山村11人、漆窑村11人、硬山村11人。	80.00	财政衔接资金	对不能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实现就业兜底	实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	14	8	0.0230	0.0230		0.0230	0.0230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9)	马力镇公益性岗位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马力镇	马力镇开发村级公益性岗位308人,其中付门村6人、北顺村13人、马力村7人、王门村10人、杨坪村6人、余寨村10人、苗丰村6人、年坪村7人、柴庄村7人、钟山村13人、袁河村11人、榜沙村11人、双场村19人、王沟村14人、民武村14人、黎堡村7人、南阳村11人、姚峰村16人、石峰村14人、堡子村15人、张坪村6人、石坪村15人、暖水村14人、干扎村14人、高山村9人、杨沟村13人、远中村11人、山庄村9人。	107.00	财政衔接资金	对不能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实现就业兜底	实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	16	12	0.0308	0.0308		0.0308	0.0308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10)	洛门镇公益性岗位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洛门镇	洛门镇开发村级公益性岗位480人,其中文家寺12人、郭庄13人、宋庄12人、塔麻12人、西康11人、刘坪10人、西街10人、李堡10人、廖阳10人、金刚10人、赵碾10人、旱坪10人、金川10人、裴庄10人、西坪14人、龙泉10人、新龙10人、大柳10人、牟坪12人、曲里10人、石堡8人、百泉10人、董庄10人、南街10人、新观10人、北街10人、石岭10人、汪沟11人、林家庄10人、营儿10人、东街10人、孟家庄10人、改口10人、郭台12人、响河13人、罗五村10人、下康10人、冶扶10人、高桥10人、阳坡18人、史庄7人、林坪11人、杨场13人、关山11人、邓湾10人。	153.00	财政衔接资金	对不能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实现就业兜底	实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	10	35	0.0480	0.0480		0.0480	0.0480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1)	龙台镇公益性岗位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龙台镇	龙台镇开发村级公益性岗位147人,其中山羊坪13人、大庄村10人、青山村13人、阳岔村11人、董庄村13人、马年村11人、杨咀村11人、杨庄村9人、王山村10人、东沟村10人、贾山村14人、龙山村15人、沟门村7人。	53.30	财政衔接资金	对不能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实现就业兜底	实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	8	5	0.0147	0.0147		0.0147	0.0147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12)	嘴头乡公益性岗位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嘴头乡	嘴头乡开发村级公益性岗位223人,其中管山村12人、多家10人、管沟11人、张沟9人、鸣鼓12人、嘴头8人、李尧10人、尹沟12人、罗坡8人、新泉8人、白湾村14人、库洞8人、宋坡8人、元树13人、金银9人、王山6人、党口8人、吴庄7人、白尧9人、吴山村11人、杜井10人、何去村10人、彭坡10人。	79.10	财政衔接资金	对不能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实现就业兜底	实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	12	11	0.0223	0.0223		0.0223	0.0223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13)	桦林镇公益性岗位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桦林镇	桦林镇开发村级公益性岗位172人,其中赵坪村15人、鲍湾村10人、朱湾村11人、兰沟村10人、高河村9人、包门村9人、谢坡村7人、柴坪村11人、牛庄村10人、上沟村9人、寨子村11人、高崖村8人、孙堡村7人、天局村10人、郝山村13人、马滩村11人、陈咀村11人。	59.30	财政衔接资金	对不能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实现就业兜底	实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	9	8	0.0172	0.0172		0.0172	0.0172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14)	高楼镇公益性岗位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高楼镇	高楼镇开发村级公益性岗位216人,其中刘川村10人、陈门村10人、纸碾村11人、玉林村11人、斗底村10人、吴坪村13人、李坪村11人、八营村8人、高楼村10人、泄兵村15人、柴坪村9人、马跛村13人、秦湾村8人、八院村8人、独岭村11人、护林村11人、柳滩村8人、高窑村9人、大坪村11人、常坪村11人、张门村8人。	74.80	财政衔接资金	对不能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实现就业兜底	实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	11	10	0.0216	0.0216		0.0216	0.0216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5)	城关镇公益性岗位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	城关镇开发村级公益性岗位365人,其中清池村10人、史庄村11人、康瓦坪村13人、红沟村10人、东关村8人、下街村10人、坪源村10人、上街村10人、陈家门村8人、坡儿村10人、君山村9人、黄山村12人、韩川村10人、令川村8人、邓堡村7人、西岔村12人、花坪村10人、杨坪村15人、奎阁村10人、上沟村13人、周岭10人、黑沟村10人、雷口村9人、北山村9人、南关村6人、磨儿村11人、杜塆村9人、韦庄村7人、南峪村12人、雷山村9人、腰庄村8人、下庄村7人、何沟村12人、老庄村8人、家坡村8人、西关村8人、刘湾村8人、候山村8人。	121.60	财政衔接资金	对不能外出务工脱贫劳动力实现就业兜底	实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	13	25	0.0365	0.0365		0.0365	0.0365		县人社局	县人社局	
15	武山县劳务输转稳岗就业(跨省)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高楼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积极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全方位多渠道稳岗就业,增加务工群众收入,预计对输转跨省稳定就业3个月以上的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按照每人不超过600元的标准分档给予一次性交通补助,促进脱贫劳动力稳定转移就业,预计累计输转10700人,需跨省交通补助资金500万元。	50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务工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156	188	0.69	0.69		1.07	1.07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	城关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	共600户900人。康瓦坪村51户64人；杨坪村41户52人；磨儿村41户70人；上沟村36户46人；南峪村35户61人；西岔村46户72人；黄山村42户64人；黑沟村23户39人；何沟村13户20人；雷山村20户34人；花坪村20户30人；刘湾村14户17人；侯山村19户35人；红沟村16户17人；上街村7户10人；史庄村15户25人；下街村24户33人；邓堡村8户11人；雷口村13户21人；家坡村11户18人；君山村9户9人；东关村7户9人；陈门村3户6人；南关村5户7人；奎阁村5户7人；西关村2户5人；周岭村8户11人；清池村14户19人；下庄村3户4人；杜塆村4户6人；韩川村2户4人；北山村9户15人；坡儿村4户6人；令川村8户10人；腰庄村4户8人；老庄村4户6人；坪堰村8户16人；韦庄村6户13人。	42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13	25	0.06	0.06		0.09	0.09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2)	洛门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洛门镇	共500户800人。其中：旱坪村8户8人；金川村10户12人；裴庄村8户8人；营儿村6户8人；大柳村6户8人；董庄村12户14人；孟庄村8户12人；林庄村10户12人；高桥村6户8人；新观村6户8人；东街村6户7人；西街村6户6人；南街村6户8人；北街村12户13人；蓼阳村6户9人；赵碾村8户9人；汪沟村28户52人；关山村38户55人；冶扶村5户7人；金刚村7户14人；史庄村4户8人；郭庄村4户9人；郭台村38户60人；西坪村44户62人；林坪村45户80人；邓湾村8户16人；文寺村4户8人；龙泉村2户6人；西康村2户6人；宋庄村2户8人；石岭村2户8人；石堡村1户7人；百泉村2户9人；李堡村3户12人；刘坪村3户8人；塔麻村4户8人；罗村4户8人；曲里5户15人；新龙村4户11人；下康村5户8人；改口村4户12人；响河村4户13人；牟坪村68户79人；杨场村25户36人；阳坡村11户25人。	38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10	35	0.05	0.05		0.08	0.08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3)	马力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马力镇	共700户1000人,其中:王沟村25户30人;山庄村20户32人;高山村25户36人;远中村15户28人;张坪村8户16人;姚峰村37户52人;南阳村44户68人;杨沟村20户30人;石坪村30户45人;干扎村29户43人;堡子村24户37人;黎堡村9户12人;榜沙村17户20人;柴庄村10户8人;袁河村35户66人;双场村42户70人;钟山村68户91人;暖水村19户20人;杨坪村11户16人;石峰村72户98人;民武村54户62人;马力村20户32人;苗丰村11户15人;北顺村8户15人;年坪村5户5人;余寨村20户20人;付门村18户25人;王门村4户8人。	47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16	12	0.07	0.07		0.10	0.10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4)	滩歌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滩歌镇	共700户1000人,其中:本深沟村37户50人;柳坪村14户23人;南沟村15户30人;元崖村24户39人;郭地村29户38人;兴城村32户36人;黑池殿村33户35人;董坪村26户42人;卢坪村20户36人;漆庄村18户30人;野峪村20户25人;松山村18户24人;黄山村9户14人;费庄村27户39人;赵沟村14户21人;阴岔村12户19人;樊庄村28户37人;大麻村35户44人;王磨村29户39人;漆湾村33户41人;杏湾村26户32人;北山村27户32人;关庄村26户42人;魏岔村21户30人;戴沟村25户41人;戴磨村30户50人;沟门村27户30人;下街村30户44人;上街村15户37人。	47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17	12	0.07	0.07		0.10	0.10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5)	四门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四门镇	共600户900人，其中：罗湾村19户25人；常湾村16户27人；咀儿村37户52人；下湾村19户27人；上湾村17户34人；水洞村20户32人；岗头村46户71人；硬湾村18户26人；周湾村24户34人；草坪村30户47人；西川村21户27人；南坪村17户27人；麦山村39户67人；松树村35户48人；孙白村27户36人；大蒿村36户56人；候堡村22户36人；周咀村50户74人；西堡村17户27人；兰丘村19户24人；录坪村15户25人；三衙村15户26人；尧儿村19户27人；四门村22户25人。	42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12	12	0.06	0.06		0.09	0.09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6)	鸳鸯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鸳鸯镇	共500户700人，其中：鸳鸯村45户69人；大林村65户77人；苟山村15户42人；丁门村68户84人；麻山村33户50人；李山村36户50人；盘古村38户49人；包坪村43户62人；颀门村20户26人；广武村24户35人；焦寺村52户78人；砚峰村32户36人；费山村29户42人。	33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4	9	0.05	0.05		0.07	0.07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7)	山丹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山丹镇	共500户800人，其中：刘屯村17户26人；崔山村24户37人；阳山村24户37人；任山村26户41人；赵山村22户34人；龚山村20户30人；硬山村26户35人；苏咀村24户31人；丁湾村24户42人；明山村25户33人；干树村26户39人；漆窑村23户36人；漆河村30户39人；贾河村27户42人；任门村26户43人；贺店村28户49人；山丹村17户29人；车川村25户44人；车岸村16户26人；渭河村20户34人；堡子村15户39人；周庄村15户34人。	37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14	8	0.05	0.05		0.08	0.08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8)	温泉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温泉镇	共400户600人，其中：温泉村5户8人；田河村3户5人；冯河村18户30人；盘坡村5户7人；杜沟村10户15人；小南村35户41人；东梁村8户13人；大庄村2户6人；斜坡村3户9人；何湾村5户12人；柏山村7户9人；聂河村8户15人；棋盘村55户86人；大坪村33户52人；赵庄村23户55人；英咀村70户86人；中坝村8户10人；双碌村9户26人；草川村85户105人；马皇寺村3户3人；李子沟村5户7人。	28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8	13	0.04	0.04		0.06	0.06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9)	高楼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高楼镇	共400户700人，其中：秦湾村15户45人；刘川村25户26人；陈门村10户26人；马跋村11户17人；斗底村10户16人；柴坪村30户78人；纸碾村56户75人；八营村7户10人；八院村8户15人；高窑村26户28人；叶兵村33户54人；玉林村30户47人；柳滩村15户19人；常坪村5户7人；护林村12户27人；高楼村14户22人；吴坪村24户68人；独岭村15户13人；张门村10户16人；大坪村19户49人；李坪村25户42人。	33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11	10	0.04	0.04		0.07	0.07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10)	榆盘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榆盘镇	共300户600人，其中：康沟村24户36人；河程村29户50人；堡东村16户25人；梁沟村26户49人；榆盘村17户48人；马寨村26户50人；关儿村23户39人；钟楼村20户30人；鲁班村20户61人；四湾村19户29人；下河村22户38人；马河村12户26人；盘龙村10户14人；徐黄村14户45人；苏家村22户60人。	28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5	10	0.03	0.03		0.06	0.06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1)	杨河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杨河镇	共300户500人，其中杨河村40户77人，杨楼村30户45人，安沟村6户9人，芦河村3户6人，广元村29户60人，现头村32户47人，小庄村6户9人，河东村6户12人，刘强村5户21人，中梁村13户19人，西山村33户37人，军民村1户3人，牛山村3户9人，闫山村1户1人，庄科村2户2人，夏庄村30户40人，赵河村18户39人，王河村17户26人，张山村25户38人。	23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9	10	0.03	0.03		0.05	0.05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12)	桦林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桦林镇	共400户600人，其中：柴坪村26户50人；寨子村19户49人；包门村14户22人；高河村21户28人；朱湾村40户48人；鲍湾村20户30人；马滩村29户50人；高崖村12户18人；孙堡村11户17人；牛庄村30户46人；天局村32户50人；陈咀村15户22人；郝山村28户31人；上沟村22户30人；谢坡村11户20人；兰沟村25户26人；赵坪村45户63人。	28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9	8	0.04	0.04		0.06	0.06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13)	龙台镇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龙台镇	共300户500人，其中：阳丑村2户3人、杨咀村25户35人、大庄村8户18人、马年村40户60人、王山村36户65人、龙山村19户40人、东沟村37户52人、贾山村30户56人、杨庄村5户9人、山羊坪村19户29人、董庄村34户65人、沟门村3户4人、青山村42户64人。	23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8	5	0.03	0.03		0.05	0.05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14)	沿安乡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沿安乡	400户600人，其中：泉峪村4户5人。汪庄村3户8人。白山村29户39人。南川村45户60人。苟具村3户6人。高九村34户54人。马蹄沟村41户58人。沿安村36户59人。九棵树人38户55人。草滩村60户116人。冯山村5户8人。郭山村6户8人。川儿村5户9人。西沟村3户5人。中川村80户98人。李庄村8户12人。	28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8	8	0.04	0.04		0.06	0.06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武山县2025年中央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5)	嘴头乡劳务输转补贴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嘴头乡	共300户500人，其中：嘴头村11户12人；张沟村10户14人；吴庄村16户31人；王山村11户16人；管山村21户48人；彭坡村11户18人；宋坡村7户9人；多家村6户18人；何去村14户23人；尹沟村18户38人；金银村22户40人；杜井村13户22人；党口村10户14人；罗坡村9户13人；鸣鼓村8户14人；李窑村11户17人；管沟村14户20人；元树村22户32人；新泉村15户16人；白窑村9户20人；白湾村8户17人；吴山村14户25人；库洞村20户23人。	23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落实奖补政策，引导脱贫劳动力（含监测帮扶对象）全方位多渠道就业，增加收入。	减轻群众出行压力，提高外出务工积极性，带动群众务工增收。	12	11	0.03	0.03		0.05	0.05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县劳务输转服务中心	
16	“雨露计划”补助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支持农村脱贫户（含监测对象）新成长劳动力接受职业教育的学生补助9000人次，每人每学期1500元。需资金1350万元，中央第一批资金安排425.4万元	425.4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政策扶持，逐步提高农村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家庭子女初、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比例，逐步提高农村农村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家庭新成长劳动力学会一项实用技能，就业创业能力得到提升，家庭工资性收入占比显著提高，实现1人长期就业。	逐步提高农村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家庭子女初、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比例，确保农村农村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家庭新成长劳动力学会1项实用技能，就业创业能力得到提升，家庭工资性收入占比显著提高，实现1人长期就业。	156	188	0.4725	0.4725		1.80	1.80		县农业农村局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五、项目管理费（1个）						77.00														
17	项目管理费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主要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前期设计、监理及项目竣工验收等相关费用的支出。	77.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的实施，进一步规范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科学评估论证和设计项目，加强项目实施监管，提高项目实施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确保项目充分发挥效益。	156	188	6.0370	2.7123	3.32	24.15	10.85	13.30	县财政局	各乡镇、各行业主管部门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合计(19个)						10752.00												
一、产业发展(13个)						6559.00												
1	武山县2025年(农户)豆角集中连片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武山县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	按照“六抓六化六促进”思路和“一区五片两带”蔬菜产业发展布局,坚持以点带面和示范引领,支持各乡镇结合各自产业布局,打造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对集中连片建设(规模100亩以上)的豆角种植基地进行立项支持,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每户补贴上限为5亩。共计划在城关镇等12个乡镇建设100亩以上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20个,总建设面积9950亩。	398.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22	38	0.8537	0.8284	3.8371	3.7383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1)	城关镇2025年(农户)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康瓦坪村、史庄村、下街村	通过项目实施,在康瓦坪村建成相对集中连片豆角种植规模化示范基地2个,面积400亩。其中,建设康瓦坪村豆角标准化示范基地200亩,建设史庄一下街村豆角标准化示范基地2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每户补贴上限为5亩。	16.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1	2	0.0196	0.0196	0.0758	0.0758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城关镇人民政府	
(2)	洛门镇2025年(农户)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洛门镇邓湾村、林坪村、西坪村	通过项目实施,在西梁、邓湾、林坪、西坪3村建成相对集中连片豆角种植规模化示范基地1个,面积3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一般户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每户补贴上限为5亩。	12.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3		0.0709	0.0709	0.3280	0.3280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洛门镇人民政府	
(3)	马力镇2025年(农户)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马力镇杨坪村、王门村、余寨村、黎堡村、苗丰村	通过项目实施,在杨坪等5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800亩,建成规模化示范基地2个,其中,建设王门-苗丰豆角标准化示范基地550亩,涉及杨坪、王门、余寨3村;建设黎堡-余寨豆角标准化示范基地250亩,涉及黎堡、余寨、苗丰3村。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每户补贴上限为5亩。	32.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4	0.0537	0.0537	0.2387	0.2387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马力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4)	滩歌镇2025年(农户)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滩歌镇樊庄村、赵沟村、费庄村、本深沟村、漆庄村、兴城村、董坪村	通过项目实施,在樊庄等4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250亩,建设樊庄-费庄豆角标准化示范基地100亩,涉及樊庄、费庄2村;建设本深沟-兴城豆角标准化示范基地15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每户补贴上限为5亩。	1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1	3	0.0409		0.0409	0.1636		0.1636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滩歌镇人民政府	
(5)	四门镇2025年(农户)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四门镇上湾村、下湾村、松树村、尧儿村、侯堡村、录坪村、三衙村、南坪村、西堡村、西川村、周湾村、咀儿村、罗湾村	通过项目实施,在上湾等13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2000亩,建设3个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其中,建设上湾-侯堡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800亩,涉及上湾、下湾、尧儿、松树、侯堡5村;建设录坪-周湾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600亩,涉及录坪、三衙、南坪、西堡、西川、周湾5村;建设:建设咀儿-罗湾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600亩,涉及咀儿、罗湾2村。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每户补贴上限为5亩。	8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5	8	0.2578		0.2578	1.1596		1.1596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四门镇人民政府	
(6)	山丹镇2025年(农户)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山丹镇苏咀村、崔山村	通过项目实施,在苏咀、崔山2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150亩,其中苏咀村100亩、崔山村50亩,建成建成苏咀-崔山豆角规模化示范基地。对参与基地建设的一般户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每户补贴上限为5亩。	6.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2		0.0345		0.0098	0.1643		0.0655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山丹镇人民政府	
(7)	温泉镇2025年(农户)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温泉镇双碌村、李子沟	通过项目实施,在双碌等2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500亩,建成双碌-李子沟豆角规模化示范基地。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每户补贴上限为5亩。	2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2	0.0300		0.0300	0.1200		0.1200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温泉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8)	桦林镇2025年(农户)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寨子村、上沟村、高崖村、鲍湾村	通过项目实施,在寨子等4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400亩,建成规模化示范基地1个,其中,寨子村120亩、高崖村150亩、鲍湾村80亩、上沟村5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一般户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每户补贴上限为5亩。	16.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2	2	0.0859	0	0.0859	0.4063	0	0.4063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桦林镇人民 政府	
(9)	榆盘镇2025年(农户)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苏家村、榆盘村、马河村、康沟村、下河村、徐黄村	通过项目实施,在榆盘等4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800亩,建成规模化示范基地2个,其中,建设下河--苏家豆角标准化示范基地400亩,涉及下河、马河、苏家3村;建设榆盘--康沟豆角标准化示范基地400亩,涉及榆盘、康沟、徐黄3村。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每户补贴上限为5亩。	32.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1	5	0.0259		0.0259	0.1511		0.1511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榆盘镇人民 政府	
(10)	高楼镇2025年(农户)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高密村、常坪村、刘川村、陈门村、纸碾村、八院村、玉林村、斗底村、张门村	通过项目实施,在高密等9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1200亩,建成规模化示范基地2个,其中,建设陈门--高密豆角标准化示范基地1000亩,涉及陈门、刘川、八院、纸碾、高楼、高密、常坪7村;建设玉林--张门豆角标准化示范基地300亩,涉及玉林、斗底、张门3村。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每户补贴上限为5亩。	48.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4	5	0.0782		0.0782	0.3924		0.3924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高楼镇人民 政府	
(11)	杨河镇2025年(农户)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中梁村、军民村、牛山村、西山村、闫山村、庄科村	通过项目实施,在中梁等6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2500亩,建成规模化示范基地1个,其中,中梁村种植800亩,军民村种植200亩,牛山村种植700亩,西山村种植200亩,闫山村种植400亩,庄科村种植2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每户补贴上限为5亩。	10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1	5	0.0967		0.0967	0.3868		0.3868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杨河镇人民 政府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2)	沿安2025年(农户)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沿安乡白山村、郭山村、冯山村、高九村	通过项目实施,在白山等4村相对集中连片发展豆角种植650亩,建成规模化示范基地1个,其中,白山村种植200亩,郭山村种植200亩,冯山村种植150亩,高九村种植1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一般户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每户补贴上限为5亩。	26.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群众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豆角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2	2	0.0596	0	0.059	0.2505	0.2505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沿安乡人民政府		
2	武山县2025年(村集体)豆角集中连片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武山县城关镇、四门镇、榆盘镇、高楼镇、杨河镇	按照“六抓六化六促进”农业农村总体思路和“一区五片两带”蔬菜产业发展布局,坚持以点带面和示范引领,支持各乡镇结合各自产业布局,打造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对参与豆角标准化示范基地建设、且种植面积20亩以上的村集体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共计划补贴34个村集体发展豆角种植2550亩。	102.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村集体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带动农户扩大豆角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豆角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19	32	0.6699	0.1470	0.5316	2.9597	0.6276	2.3281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1)	城关镇2025年(村集体)豆角标准化规模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雷口村	2025年,城关镇建设村集体豆角集中连片示范点1个、面积200亩。由雷口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以点带面和示范引领,建设正茬豆角示范基地200亩,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	8.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村集体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带动农户扩大豆角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豆角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1	0.0045	0.0020	0.0025	0.018	0.0080	0.0100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城关镇人民政府	
(2)	四门镇2025年(村集体)豆角标准化规模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四门镇上湾村、下湾村、松树村、尧儿村、侯堡村、岗头村、三衙村、南坪村、西堡村、西川村、周湾村、罗湾村、咀儿村、录坪村、水洞村、周咀村、兰山村	2025年,四门镇规划建设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3个,对参与基地建设、且种植面积20亩以上村集体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共计划补贴17个村集体发展豆角种植600亩,其中上湾村26亩、下湾村42亩、松树村50亩、尧儿村38亩、侯堡村39亩、岗头村30亩、三衙村30亩、南坪村45亩、西堡村30亩、西川村33亩、周湾村25亩、罗湾村32亩、咀儿村65亩、录坪村33亩、水洞村36、周咀村22、兰山村24亩。	24.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村集体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带动农户扩大豆角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豆角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8	9	0.3716	0.1119	0.2597	1.6424	0.4827	1.1597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四门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3)	滩歌镇2025年(村集体)豆角标准化规模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漆庄村、董坪村、卢坪村、兴城村、本深沟村、樊庄村、费庄村、赵沟村	2025年,滩歌镇计划建设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3个,对参与基地建设、且种植面积20亩以上村集体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共计划补贴8个村集体发展豆角种植410亩,其中漆庄村100亩、卢坪村100亩、董坪村100亩,兴城村30亩,本深沟村20亩,樊庄村20亩,费庄村20亩,赵沟村20亩。	16.4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村集体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带动农户扩大豆角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打造集中连片种植,带动农户种植架豆,实现规模化种植,降低成本,每户农户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	4	4	0.0168	0.0059	0.0202	0.0756	0.0266	0.045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滩歌镇人民政府	
(4)	鸳鸯镇2025年(村集体)豆角标准化规模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鸳鸯镇盘古村、广武村、颀门村、包坪村、鸳鸯村、丁门村、	2025年,鸳鸯镇建设村集体豆角集体中连片示范点6个、面积550亩,其中丁门村50亩、盘古村50亩、鸳鸯村50亩、广武村100亩、颀门村100亩、包坪村200亩。对以上6个村集体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	22.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村集体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带动农户扩大豆角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豆角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2	4	0.052		0.0520	0.232		0.2320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鸳鸯镇人民政府	
(5)	山丹镇2025年(村集体)豆角标准化规模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山丹镇山丹村、苏咀村、崔山村	2025年,山丹镇建设村集体豆角集体中连片示范点2个、面积60亩,其中山丹村股份经济合作社50亩,崔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10亩。对以上2个村集体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	2.4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技术指导、补助方式,进一步激发农户发展架豆种植的积极性,积极开展中药材种植,户均增加2000元以上,拓宽收入渠道,消除致贫返贫风险。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豆角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1	1	0.0345	0.0247	0.0098	0.1643	0.0988	0.0655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山丹镇人民政府	
(6)	榆盘镇2025年(村集体)豆角标准化规模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下河村、苏家村、榆盘村、马河村、康沟村、徐黄村	2025年,榆盘镇计划建设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2个,对参与基地建设、且种植面积20亩以上村集体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共计划补贴6个村集体发展豆角种植240亩,其中,下河村25亩、马河村35亩、康沟村45亩、榆盘村50亩、苏家村50亩、徐黄村35亩。	9.6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村集体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带动农户扩大豆角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豆角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1	5	0.0259		0.0259	0.1511	0	0.1511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榆盘镇人民政府	
(7)	高楼镇2025年(村集体)豆角标准化规模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高楼村	2025年,高楼镇计划建设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1个,对参与基地建设、且种植面积20亩以上村集体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共计划补贴高楼村集体发展豆角种植40亩。	1.6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村集体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带动农户扩大豆角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豆角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1	0.0083	0.0025	0.0058	0.039	0.0115	0.0275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高楼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8)	杨河镇2025年(村集体)豆角标准化规模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中梁村、牛山村、闫山村、军民村、西山村、庄科村	2025年,杨河镇计划建设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3个,对参与基地建设、且种植面积20亩以上村集体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共计划补贴6个村集体发展豆角种植200亩,其中中梁村40亩、牛山村30亩、闫山村60亩、军民村25亩、西山村25亩、庄科村25亩。	8.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村集体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带动农户扩大豆角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益,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豆角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1	5	0.0967		0.0967	0.3868		0.3868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杨河镇人民政府	
(9)	沿安乡2025年(村集体)豆角标准化规模种植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沿安乡白山村、郭山村、冯山村、高九村	2025年,沿安乡计划建设豆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1个,对参与基地建设、且种植面积20亩以上村集体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共计划补贴4个村集体发展豆角种植250亩,其中,白山村100亩、郭山村60亩、冯山村50亩、高九村4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集体经济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	1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村集体发展豆角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带动农户扩大豆角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豆角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益,亩均产值4000元以上;示范和带动全县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豆角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2	2	0.0596		0.059	0.2505		0.2505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沿安乡人民政府	
3	武山县2025年(农户)早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山丹镇	支持各乡镇根据各自产业布局,打造马铃薯规模标准化示范基地,对集中连片建设规模100亩以上的马铃薯基地进行立项支持,每户补贴上限10亩。推进特色马铃薯产业区域化、规模化发展,进一步拓宽群众的增收渠道,支持各乡镇积极动员农户建设早熟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按照每亩400元的奖补标准进行奖补,计划奖补面积3375亩,需资金135万元。	135.00	财政衔接资金	建设早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800元以上。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800元以上。	3	18	0.3278		0.3278	0.8655		1.1655	县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1)	城关镇2025年(农户)早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坪堰村、下庄村、君山村、坡儿村	支持坪堰、下庄、君山、坡儿村4村412户一般户建设早熟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460亩,对参与种植基地建设农户按照4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18.4万元。	18.40	财政衔接资金	建设早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800元以上。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800元以上。		4	0.0412		0.0412	0.1100		0.1100	县农业农村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	
(2)	洛门镇2025年(农户)早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洛门镇汪沟村、郭台村、赵碾村、刘坪村、李堡村、百泉村、石堡村	支持汪沟村、郭台村、赵碾村、刘坪村、李堡村、百泉村、石堡村7村1433户一般户建设早熟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13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种植农户按照4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52万元。	52.00	财政衔接资金	建设早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800元以上。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800元以上。	2	4	0.1433		0.1433	0.4955		0.4955	县农业农村局	洛门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3)	山丹镇2025年(农户)早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山丹镇周庄、渭河、堡子、车岸、车川	支持山丹镇周庄、渭河、堡子、车岸、车川5村312户一般户种植早熟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5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种植农户按照4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20万元。	20.00	财政衔接资金	建设早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800元以上。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800元以上。	1	4	0.0312		0.0312	0.13		0.13	县农业农村局	山丹镇人民政府	
(4)	马力镇2025年(农户)早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马力镇王门村、黎堡村、余寨村、杨坪村、付门村、苗丰村	支持王门村、黎堡村、余寨村、杨坪村、付门村、苗丰村6村1121户一般户建设早熟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1115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种植农户按照4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44.6万元。	44.60	财政衔接资金	建设早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800元以上。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800元以上。		6	0.1121		0.1121	0.13		0.43	县农业农村局	马力镇人民政府	
4	武山县2025年(村集体)早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马力镇、鸳鸯镇	支持各乡镇根据各自产业布局,打造马铃薯规模标准化示范基地,对集中连片建设规模100亩以上的马铃薯基地进行立项支持,每户补贴上限10亩。推进特色马铃薯产业区域化、规模化发展,进一步拓宽群众的增收渠道,支持各乡镇积极动员村集体建设川区早熟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集体按照每亩400元的奖补标准进行奖补,共计奖补面积912.5亩,需资金36.5万元。	36.50	财政衔接资金	建设早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促进村集体经济增收,同时带动农户就近务工。	2	6	0.0366	0.0222	0.0144	0.1253	0.0757	0.0496	县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1)	城关镇2025年早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村集体)	新建	2025.01-2025.10	君山村	支持君山村1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种植面积42.5亩,对参与基地建设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4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1.7万元。	1.70	财政衔接资金	建设早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促进村集体经济增收,同时带动农户就近务工。		1	0.0016	0.0004	0.0012	0.0056	0.0012	0.0044	县农业农村局	洛门镇人民政府	
(2)	马力镇2025年早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村集体)	新建	2025.01-2025.10	王门村、余寨村	支持王门村、余寨村2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种植面积7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4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2.8万元。	2.80	财政衔接资金	建设早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促进村集体经济增收,同时带动农户就近务工。		2	0.0030	0.0008	0.0022	0.0109	0.0031	0.0078	县农业农村局	马力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3)	鸳鸯镇2025年(村集体)早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盘古村、广武村、颀门村、包坪村、丁门村	支持砚峰村、盘古村、广武村、颀门村、包坪村、鸳鸯村、丁门村7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种植面积800亩,其中:盘古村200亩、广武村100亩、颀门村150亩、包坪村150亩、丁门村2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4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32万元。	32.00	财政衔接资金	建设早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支持村集体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促进村集体经济增收,同时带动农户就近务工。	2	3	0.032	0.021	0.011	0.11	0.07	0.04	县农业农村局	鸳鸯镇人民政府	
5	武山县2025年(农户)山区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桦林镇、龙台镇、嘴头乡、榆盘镇	加快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建设,支持各乡镇农户建设参与集中连片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示范基地建设,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资金奖补,补贴上限10亩,1294户农奖补面积4587.5亩,需资金183.5万元。	183.50	财政衔接资金	建设晚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13	13	0.1294	0.1294	0.9743	0.9743	0.9743	0.9743	县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1)	桦林镇2025年(农户)山区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桦林镇高崖村、马滩村、寨子村	扶持高崖村、马滩村、寨子村65户一般户建设马铃薯集中连片标准化规模示范基地23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农户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需资金9.2万元。	9.20	财政衔接资金	建设晚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2	1	0.0065	0.0065	0.0213	0.0213	0.0213	0.0213	县农业农村局	桦林镇人民政府	
(2)	龙台镇2025年(农户)山区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龙台镇阳亩村、杨咀村、大庄村、马年村、贾山村、东沟村、王山村、龙山村、杨庄村、山羊坪村、董庄村、沟门村、青山村	扶持阳亩村、杨咀村、大庄村、马年村、贾山村、东沟村、王山村、龙山村、杨庄村、山羊坪村、董庄村、沟门村、青山村13个村380户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3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种植农户按照4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12万元。	12.00	财政衔接资金	建设晚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8	5	0.038	0.038	0.1	0.1	0.1	0.1	县农业农村局	龙台镇人民政府	
(3)	嘴头乡2025年(农户)山区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嘴头乡管沟村、宋坡村、何去村、多家村	扶持管沟村、宋坡村、何去村、多家村4村165户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62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种植农户按照4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24.8万元。	24.80	财政衔接资金	建设晚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1	3	0.0165	0.0165	0.511	0.511	0.511	0.511	县农业农村局	嘴头乡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4)	榆盘镇2025年(农户)山区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榆盘镇河程村、梁沟村、马寨村、榆盘村、康沟村	扶持河程村、梁沟村、马寨村、榆盘村、康沟村5村684户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地3437.5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种植农户按照4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资金137.5万元。	137.50	财政衔接资金	建设晚熟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对基地区域内的种植农户进行奖补,进一步提高农户马铃薯种植积极性,扩大种植面积,增加群众收入,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500元以上。	2	4	0.0684		0.0684	0.342		0.3420	县农业农村局	榆盘镇人民政府	
6	武山县2025年(村集体)山区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鸳鸯镇、桦林镇、龙台镇、榆盘镇、嘴头乡	加快马铃薯集中连片示范基地建设,坚持以点带面和示范引领,支持鸳鸯镇、桦林镇、龙台镇、榆盘镇、嘴头乡5乡镇16个村建设集中连片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示范基地25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集体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100万元。	10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村集体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引导当地群众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马铃薯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示范和带动全县马铃薯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支持村集体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促进村集体经济增长,同时带动群众就近务工。	8	18	0.0309	0.0082	0.0227	0.1089	0.0295	0.0794	县农业农村局	各乡镇人民政府	
(1)	鸳鸯镇2025年(村集体)山区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鸳鸯镇丁门村	支持丁门村1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种植面积5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4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20万元。	2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村集体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引导当地群众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马铃薯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示范和带动全县马铃薯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支持村集体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促进村集体经济增长,同时带动群众就近务工。	1		0.0021	0.0006	0.0015	0.0081	0.0017	0.0064	县农业农村局	鸳鸯镇人民政府	
(2)	桦林镇2025年(村集体)山区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桦林镇高崖村、马滩村、寨子村	支持寨子村、高崖村、马滩村3个股份经济合作社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种植面积170亩(其中寨子50亩,高崖100亩,马滩2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按照400元/亩标准进行补贴,需资金6.8万元。	6.8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村集体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引导当地群众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马铃薯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示范和带动全县马铃薯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支持村集体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促进村集体经济增长,同时带动群众就近务工。		3	0.0044	0.0015	0.0029	0.0152	0.0058	0.0094	县农业农村局	桦林镇人民政府	
(3)	龙台镇2025年(村集体)山区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龙台镇阳亩村、杨咀村、大庄村。	支持阳亩村等3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种植面积23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4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9.2万元。	9.2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村集体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引导当地群众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马铃薯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示范和带动全县马铃薯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支持村集体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促进村集体经济增长,同时带动群众就近务工。	1	2	0.003	0.0009	0.0021	0.0101	0.0024	0.0077	县农业农村局	龙台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4)	嘴头乡2025年(村集体)山区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管沟村、宋坡村、何去村、多家村	支持管沟村、宋坡村、何去村、多家村4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种植面积1040亩。其中:管沟村500亩,何去村50亩,宋坡村440亩,多家村5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4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41.6万元。	41.6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村集体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引导当地群众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马铃薯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示范和带动全县马铃薯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支持村集体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促进村集体经济增收,同时带动群众就近务工。	1	3	0.006	0.0019	0.0041	0.02	0.0075	0.0125	县农业农村局	嘴头乡人民政府	
(5)	榆盘镇2025年(村集体)山区晚熟马铃薯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榆盘镇榆盘镇(下河村、马河村、苏家村、盘龙村、四湾村、关儿村、马寨村、钟楼村、鲁班村、徐黄村、榆盘村、堡东村、梁沟村、康沟村、河程村)	支持河程村、梁沟村、马寨村、榆盘村、康沟村等15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建设马铃薯相对集中连片示范基,种植面积560亩。其中其中下河村20亩、马河村20亩、苏家村30亩、盘龙村30亩、四湾村30亩、关儿村30亩、马寨村30亩、钟楼村60亩、鲁班村20亩、徐黄村20亩、榆盘村25亩、堡东村20亩、梁沟村35亩、康沟村40亩、河程村15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400元/亩的标准进行奖补,需资金22.4万元。	22.4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激发村集体发展马铃薯产业的积极性,示范引导当地群众扩大种植规模,提高规模化程度;助推马铃薯富民产业做大做强,提高生产效率,示范和带动全县马铃薯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带动广大群众持续增收。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支持村集体发展马铃薯种植,通过直接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促进村集体经济增收,同时带动群众就近务工。	5	10	0.0154	0.0033	0.0121	0.0555	0.0121	0.0434	县农业农村局	榆盘镇人民政府	
7	武山县2025年(农户)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四门镇、山丹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在全县建设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4977亩,按照移栽每亩400元、撒播每亩160元的补贴标准进行补贴,需奖补资金143万元(其中:高楼镇810亩,沿安乡1000亩,龙台镇800亩,山丹镇167亩,杨河镇500亩,桦林镇490亩,嘴头乡600亩,四门镇130亩,榆盘镇480亩)。	143.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大力发展中药材产业,增强产业经济效益,进一步带动一般农户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切实拓宽农户收入渠道。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20	22	0.1894		0.1894	0.8469		0.8469	县农业农村局	有关乡镇人民政府	
(1)	沿安乡2025年(农户)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郭山村、白山村	在沿安乡建设柴胡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1个1000亩,其中郭山500亩,白山500亩,按照撒播160元/亩的标准进行补贴,对参与基地建设的一般农户进行物化补贴。	16.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大力发展中药材产业,增强产业经济效益,进一步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切实拓宽农户收入渠道。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1	1	0.0482		0.0482	0.2024		0.2024	县农业农村局	沿安乡人民政府	
(2)	榆盘镇2025年(农户)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徐黄村	在榆盘镇徐黄村建设款冬花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共计480亩,按照移栽400元/亩的标准进行补贴,对参与基地建设的一般农户进行物化补贴。	19.2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大力发展中药材产业,增强产业经济效益,进一步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切实拓宽农户收入渠道。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1	0	0.0066	0	0.0066	0.0393	0	0.0393	县农业农村局	榆盘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3)	嘴头乡2025年(农户)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白湾村、李窑村	在嘴头乡白湾村、李窑村建设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其中白湾村移栽种植85亩(冬花40亩,黄芩15亩,贝母30亩),李窑村撒播柴胡515亩,合计:移栽85亩,撒播515亩,共计600亩。按照移栽400元/亩、撒播160元/亩的标准进行补贴,对参与基地建设的一般农户进行物化补贴。	11.65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大力发展中药材产业,增强产业经济效益,进一步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切实拓宽农户收入渠道。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2	0	0.015		0.015	0.0675		0.0675	县农业农村局	嘴头乡人民政府	
(4)	龙台镇2025年(农户)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大庄村、东沟村、董庄村、贾山村、马年村、青山村、王山村、阳岫村、杨咀村	在龙台镇9个村建设柴胡、万寿菊、款冬花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其中一般户种植柴胡25亩、万寿菊750亩、款冬花25亩,合计800亩,按照移栽400元/亩、撒播160元/亩的标准进行补贴,对参与基地建设的一般农户进行物化补贴。	31.4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大力发展中药材产业,增强产业经济效益,进一步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切实拓宽农户收入渠道。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4	5	0.0267		0.0267	0.1200		0.1200	县农业农村局	龙台镇人民政府	
(5)	桦林镇2025年(农户)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郝山村、陈咀村、高河村、鲍湾村、朱湾村、寨子村、兰沟村	在桦林镇建设郝山村、陈咀村、高河村、鲍湾村、朱湾村、寨子村、兰沟村种植款冬花120户300亩;建设寨子村、高河村、朱湾村、鲍湾村农户种植黄芪52户190亩,按照移栽类400元/亩标准,对参与基地建设的一般农户进行物化补贴。	19.6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大力发展中药材产业,增强产业经济效益,进一步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切实拓宽农户收入渠道。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4	2	0.031		0.031	0.1395		0.1395	县农业农村局	桦林镇人民政府	
(6)	四门镇2025年(农户)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大黄芪)	新建	2025.01-2025.10	岗头村	在四门镇岗头村种植中药材柴胡130亩。按照撒播160元/亩的标准,对参与基地建设的一般农户进行物化补贴。	2.08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大力发展中药材产业,增强产业经济效益,进一步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切实拓宽农户收入渠道。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1	0	0.0086		0.0086	0.0387		0.0387	县农业农村局	四门镇人民政府	
(7)	高楼镇2025年(农户)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大黄芪)	新建	2025.01-2025.10	高密村、吴坪村、斗底村、独岭村	在高楼镇高密村、吴坪村、斗底村、独岭村建设黄芩、党参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一般户种植黄芩810亩。按照移栽400元/亩的标准,对参与基地建设的一般农户进行物化补贴。	32.4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大力发展中药材产业,增强产业经济效益,进一步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切实拓宽农户收入渠道。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3	5	0.031		0.031	0.1395		0.1395	县农业农村局	高楼镇人民政府	
(8)	山丹镇2025年(农户)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漆窑村、干树村	在山丹镇漆窑村一般户20户种植80亩、干树村一般户21户种植87亩,2村共建167亩柴胡种植基地,按照撒播160元/亩的标准,对参与基地建设的一般农户进行物化补贴。	2.67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大力发展中药材产业,增强产业经济效益,进一步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切实拓宽农户收入渠道。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2	0	0.0041		0.0041	0.0185		0.0185	县农业农村局	山丹镇人民政府	
(9)	杨河镇2025年(农户)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中梁村、西山村、军民村、闫山村、牛山村、刘强村	在杨河镇建设中梁村柴胡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1个400亩,建设刘强村柴胡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1个100亩,按照撒播160元/亩的标准,对参与基地建设的一般农户进行物化补贴。	8.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大力发展中药材产业,增强产业经济效益,进一步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产业的积极性,户均增加收入1000元以上,切实拓宽农户收入渠道。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和带动农户发展中药材种植,通过直接带动农户发展生产经营的方式,带动项目受益户户均增收1000元以上。	1	5	0.0065		0.0065	0.0293		0.0293	县农业农村局	杨河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8	武山县2025年(村集体)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温泉镇、榆盘镇、滩歌镇、嘴头乡、龙台镇、桦林镇、四门镇、山丹镇、杨河镇、鸳鸯镇、高楼镇	在城关镇、温泉镇、榆盘镇、滩歌镇、嘴头乡、龙台镇、桦林镇、四门镇、山丹镇、杨河镇、鸳鸯镇、高楼镇建设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9275亩(其中:城关镇780亩、温泉镇850亩、榆盘镇520亩、滩歌镇400亩、嘴头乡180亩、龙台镇1250亩、桦林镇1305亩、四门镇200亩、山丹镇900亩、杨河镇500亩、鸳鸯镇2000亩、高楼镇390亩),按照移栽400元/亩、撒播160元/亩的标准,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集体进行补贴。	317.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由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建设标准化中药材规模生产示范点,带动区域内村级集体经济增收,示范引领全镇中药材种植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中药材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25	22	0.5259	0.1862	0.3397	1.1789	0.9416	1.6916	县农业农村局	有关乡镇人民政府	
(1)	城关镇2025年(村集体)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黄山村、花坪村、刘湾村	在城关镇建设黄山、花坪、刘湾村款冬花、柴胡、黄芩种植示范点3个780亩,其中黄山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款冬花200亩、黄芩150亩,花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款冬花200亩,刘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款冬花30亩、柴胡50亩、黄芩15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款冬花、黄芩400元/亩,柴胡160元/亩进行奖补。	3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建成柴胡、款冬花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点3个,带动区域内村级集体经济增收,示范引领全镇中药材种植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中药材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3	0	0.0163	0.0085	0.0078	0.0680	0.0352	0.0328	县农业农村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	
(2)	温泉镇2025年(村集体)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大坪村、田河村、温泉村、冯河村	在温泉镇建设大坪连翘、田河艾草、温泉冬花、贯叶连翘、冯河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4个850亩,其中,大坪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连翘300亩、田河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艾草150亩、温泉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冬花、贯叶连翘200亩、冯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中药材共计200亩。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按照移栽4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	34.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建成中药材标准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带动区域内村级集体经济增收,示范引领全镇中药材种植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中药材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2	2	0.0295	0.0038	0.0257	0.0855	0.009	0.0765	县农业农村局	温泉镇人民政府	
(3)	榆盘镇2025年(村集体)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下河村、马河村、苏家村、盘龙村、四湾村、关儿村、马寨村、钟楼村、鲁班村、徐黄村、榆盘村、堡东村、梁沟村、康沟村、河程村	在榆盘镇由下河村等15个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冬花共计320亩,其中下河村20亩、马河村20亩、苏家村30亩、盘龙村30亩、四湾村20亩、鲁班村20亩、关儿村20亩、马寨村20亩、钟楼村20亩、徐黄村20亩、榆盘村20亩、堡东村20亩、梁沟村20亩、康沟村20亩、河程村20亩。在四湾村等6个行政村由村级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黄芩共计200亩,其中四湾村35亩、鲁班村35亩、下河村20亩、马河村30亩、盘龙村40亩、苏家村40亩。共计520亩,按照移栽400元/亩标准进行奖补。	20.8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建成中药材标准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带动区域内村级集体经济增收,示范引领全镇中药材种植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中药材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5	10	0.0104	0.0039	0.0065	0.0326	0.0195	0.0131	武山县农业农村局	榆盘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4)	滩歌镇2025年(村集体)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魏丑村、柳坪村、代磨村、上街村	在滩歌镇魏丑村、柳坪村建立柴胡、款冬花种植基地300亩,其中柴胡100亩、款冬花200亩;在代磨村、上街村建设淫羊藿种植基地100亩,按照移栽400元/亩、撒播160元/亩的标准进行补贴,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进行补贴。	13.6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建成中药材标准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带动区域内村级集体经济增收,示范引领全镇中药材种植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中药材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2	2	0.009	0.006	0.003	0.0538	0.0324	0.0214	县农业农村局	滩歌镇人民政府	
(5)	嘴头乡2025年(村集体)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白湾村、李窑村	由白湾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移栽种植贝母30亩,李窑村股份经济合作社撒播柴胡150亩;合计移栽类30亩,撒播类150亩,共计:180亩。按照移栽400元/亩、撒播160元/亩的标准进行补贴,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进行补贴。	3.6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建成万寿菊、款冬花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带动区域内村级集体经济增收,示范引领全镇中药材种植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中药材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1	1	0.0037	0.0012	0.0025	0.0167	0.0054	0.0113	县农业农村局	嘴头乡人民政府	
(6)	龙台镇2025年(村集体)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阳丑村、杨咀村、大庄村、马年村、王山村、龙山村、贾山村、东沟村、杨庄村、山羊坪村、董庄村、沟门村、青山村13村	在龙台镇13个村建设万寿菊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1000亩;在龙山村、杨庄村建设赤芍、贯叶连翘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其中赤芍50亩、贯叶连翘100亩,合计150亩;在龙台镇青山村建设淫羊藿、当归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其中淫羊藿50亩、当归50亩,合计100亩。共计1250亩。按照移栽400元/亩的标准,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股份经济合作社进行补贴。	5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建成万寿菊、款冬花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13个,带动区域内村级集体经济增收,示范引领全镇中药材种植产业向规模化、标准化、产业化方向发展。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中药材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6	7	0.0104	0.0031	0.0073	0.0469	0.014	0.0329	县农业农村局	龙台镇人民政府	
(7)	桦林镇2025年(村集体)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郝山村、陈咀村、高河村、鲍湾村、朱湾村、赵坪村、谢坡村、上沟村、兰沟村、包门村、寨子村	建设款冬花种植基地300亩(其中郝山50亩、赵坪村100亩、鲍湾村100亩、高河村50亩);建设黄芪种植基地350亩(其中寨子村50亩、赵坪村100亩、鲍湾村150亩、高河村50亩);建设柴胡种植基地350亩(其中谢坡村100亩、陈咀村50亩、赵坪村100亩、郝山村50亩、上沟村50亩);建设兰沟村、赵坪村、包门村金丝皇菊种植基地155亩;建设鲍湾村党参种植基地50亩、银柴胡100亩。共计1305亩。按照移栽类400元/亩、撒播类160元/亩的标准,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集体进行补贴。	43.8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发展中药材产业,带动区域内中药材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提高群众收入,促进村级集体经济进一步壮大	通过发展中药材种植产业,户均增收4000元以上。带动提高村级集体经济收入	5	6	0.3511	0.1143	0.2368	0.6139	0.6445	1.4237	县农业农村局	桦林镇人民政府	
(8)	四门镇2025年(村集体)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岗头村	在四门镇岗头村建立柴胡种植基地200亩,按照撒播160元/亩的标准,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集体进行补贴。	3.2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发展中药材产业,带动区域内中药材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提高群众收入,促进村级集体经济进一步壮大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中药材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1	0	0.0053	0.0011	0.0042	0.0238	0.0049	0.0189	县农业农村局	四门镇人民政府	
(9)	山丹镇2025年(村集体)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漆窑、干树、漆河村	漆窑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270亩,干树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330亩、漆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300亩,3村共建设900亩柴胡种植基地,按照撒播160元/亩的标准,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集体进行补贴。	14.4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发展中药材产业,带动区域内中药材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提高群众收入,促进村级集体经济进一步壮大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中药材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3	0	0.0964	0.0454	0.051	0.2628	0.1816	0.0812	县农业农村局	山丹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0)	杨河镇2025年(村集体)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牛山村、刘强村	建设牛山村柴胡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1个200亩,建设刘强村柴胡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1个300亩,按照撒播160元/亩的标准,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集体进行补贴。	8.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发展中草药材产业,带动区域内中草药材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提高群众收入,促进村级集体经济进一步壮大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中草药材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0	2	0.0069	0.0017	0.0052	0.0310	0.0076	0.0234	县农业农村局	杨河镇人民政府	
(11)	鸳鸯镇2025年(村集体)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焦寺村、费山村、砚峰村	建设焦寺、费山、砚峰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2000亩,其中焦寺金银花500亩、黄芩500亩,费山黄芩500亩,砚峰黄芩500亩,按照移栽类400元/亩的标准,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集体进行补贴。	8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发展中草药材产业,带动区域内中草药材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提高群众收入,促进村级集体经济进一步壮大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中草药材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1	2	0.0172	0.0097	0.0075	0.0852	0.0367	0.0485	县农业农村局	鸳鸯镇人民政府	
(12)	高楼镇2025年(村集体)中药材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陈门村、高窑村、吴坪村	在高楼镇陈门村、高窑村、吴坪村建设黄芩标准化规模生产示范基地,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种植黄芩390亩。按照移栽400元/亩的标准进行补贴,对参与基地建设的村集体进行补贴。	15.6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发展中草药材产业,带动区域内中草药材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提高群众收入,促进村级集体经济进一步壮大	通过项目补贴,鼓励村集体发展中草药材种植,积极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同时,通过吸纳农户务工等方式带动农户增加收入。	2	1	0.0522	0.0212	0.031	0.2349	0.0954	0.1395	县农业农村局	高楼镇人民政府	
9	武山县2025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武山县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鸳鸯镇、山丹镇、滩歌镇、高楼镇	按照全县“一区五片两带”蔬菜产业发展布局,对全县适宜发展设施蔬菜的区域和乡镇,通过“村集体+农户”方式,继续带动群众填空补齐建设钢架大棚,或新规划建设设施蔬菜生产示范点,持续推动我县设施蔬菜产业发展。该项目的扶持对象为村集体经济组织,建成的钢架大棚确权至村股份经济合作社;项目按照1.15万元/亩进行建设,其中,1.1万元用于采购建设棚架材料,0.05万元用于采购微生物菌肥;由乡镇自筹资金搭架或由村集体组织群众自建;项目建成后主要采取“村有户营”“村有户企共营”等方式进行生产经营,积极带农户发展设施蔬菜。项目由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主管,各乡镇人民政府负责实施。共计划在全县7个乡镇建设钢架大棚3100亩。	3565.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设施改造升级,提升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亩均产值8000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带动全县设施蔬菜基地改造升级,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1.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村有户营”“村有户企共营”进行运营管理,村集体收取按照投入资金的3%标准收取钢架大棚租赁费用;2.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8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20%用于带动本村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5	43	1.4265	0.2565	1.2259	6.1382	0.7860	5.3522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相关乡镇人民政府	
(1)	城关镇2025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史庄村、下街村、清池村、下庄村	通过“村集体+农户”方式,继续带动群众填空补齐建设钢架大棚,计划在史村庄、下街村等4村建设设施蔬菜钢架大棚200亩。按照1.15万元/亩进行建设,其中,1.1万元用于采购建设棚架材料,0.05万元用于采购微生物菌肥。搭架费用由乡镇自筹资金或由村集体组织群众自建;项目建成后主要采取“村有户营”“村有户企共营”等方式进行生产经营,积极带农户发展设施蔬菜。	23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亩均产值8000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带动全县设施蔬菜基地改造提升,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1.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村有户营”“村有户企共营”进行运营管理,村集体收取按照投入资金的3%标准收取钢架大棚租赁费用;2.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8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20%用于带动本村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4	0.0259	0.0045	0.0214	0.0996	0.0172	0.0824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城关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2)	洛门镇2025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洛门镇塔麻村、罗山、新龙村、曲里村、下康村、北街村、龙泉村、西康村、宋庄村、石岭村、李堡村、石堡村、百泉村、刘坪村、郭庄村、文寺村、金刚村、史庄村、蓼阳村、汪沟村、郭台村、赵碾村、冶扶村、大柳树村、董庄村、裴庄村、汉坪村	通过“村集体+农户”方式，继续带动群众填充补齐建设钢架大棚，计划在塔麻、罗山等村建设设施蔬菜钢架大棚1500亩。按照1.15万元/亩进行建设，其中，1.1万元用于采购建设棚材料，0.05万元用于采购微生物菌肥。搭架费用由乡镇自筹资金或由村集体组织群众自建；项目建成后主要采取“村有户营”“村有户企共营”等方式进行生产经营，积极带农户发展设施蔬菜。	1725.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亩均产值8000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带动全县设施蔬菜基地改造提升，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1.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村有户营”“村有户企共营”进行运营管理，村集体收取按照投入资金的3%标准收取钢架大棚租赁费用；2.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8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20%用于带动本村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2	27	1.2146	0.1677	1.0469	5.3067	0.6614	4.6453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洛门镇人民政府	
(3)	马力镇2025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马力镇余寨村、黎堡村、苗丰村	通过“村集体+农户”方式，继续带动群众填充补齐建设钢架大棚，计划在余寨、黎堡等村建设设施蔬菜钢架大棚500亩，进一步扩大榜沙河河流域设施蔬菜种植面积。按照1.15万元/亩进行建设，其中，1.1万元用于采购建设棚材料，0.05万元用于采购微生物菌肥。搭架费用由乡镇自筹资金或由村集体组织群众自建；项目建成后主要采取“村有户营”“村有户企共营”等方式进行生产经营，积极带农户发展设施蔬菜。	575.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亩均产值8000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带动全县设施蔬菜基地改造提升，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1.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村有户营”“村有户企共营”进行运营管理，村集体收取按照投入资金的3%标准收取钢架大棚租赁费用；2.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8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20%用于带动本村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3	0.0723	0.008	0.0643	0.2658	0.023	0.2428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马力镇人民政府	
(4)	鸳鸯镇2025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鸳鸯镇砚峰村	在砚峰村区域集中连片建设设施蔬菜钢架大棚500亩，建成后通过土地流转和大棚租赁的形式，采取“村有户企共营”型模式发展麒麟西瓜种植。按照1.15万元/亩进行建设，其中，1.1万元用于采购建设棚材料，0.05万元用于采购微生物菌肥。搭架费用由乡镇自筹资金或由村集体组织群众自建；项目建成后主要采取“村有户营”“村有户企共营”等方式进行生产经营，积极带农户发展设施蔬菜。	575.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亩均产值8000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带动全县设施蔬菜基地改造提升，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1.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村有户营”“村有户企共营”进行运营管理，村集体收取按照投入资金的3%标准收取钢架大棚租赁费用；2.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8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20%用于带动本村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1	0.0220	0.0052	0.0168	0.0861	0.0211	0.065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鸳鸯镇人民政府	
(5)	山丹镇2025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山丹镇车岸村、车川村、渭河村、堡子村、周庄村、贺店村、任门村、贾河村、漆河村	通过“村集体+农户”方式，继续带动群众填充补齐建设钢架大棚，计划在车岸等9村新建钢架棚300亩，带动农户发展设施蔬菜，促进蔬菜基地改造提升。按照1.15万元/亩进行建设，其中，1.1万元用于采购建设棚材料，0.05万元用于采购微生物菌肥。搭架费用由乡镇自筹资金或由村集体组织群众自建；项目建成后主要采取“村有户营”“村有户企共营”等方式进行生产经营，积极带农户发展设施蔬菜。	345.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设施改造升级，提升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户均增收3000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1.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村有户营”“村有户企共营”进行运营管理，村集体收取按照投入资金的3%标准收取钢架大棚租赁费用；2.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8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20%用于带动本村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2	7	0.0812	0.07	0.0671	0.341	0.0592	0.2818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山丹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6)	滩歌镇2025年设施蔬菜钢架大棚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滩歌镇漆庄村、董坪村	通过“村集体+农户”方式，继续带动群众填补建设钢架大棚，计划在漆庄等2村新建钢架棚100亩，带动农户发展设施蔬菜，促进蔬菜基地改造提升。按照1.15万元/亩进行建设，其中，1.1万元用于采购建设棚材料，0.05万元用于采购微生物菌肥。搭架费用由乡镇自筹资金或由村集体组织群众自建；项目建成后主要采取“村有户营”“村有户企共营”等方式进行生产经营，积极带农户发展设施蔬菜。	115.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促进生产设施改造升级，提升蔬菜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户均增收3000元以上；加快村集体经济积累，联结更多农户增收，促进蔬菜产业规模化、标准化发展。	1.项目建设所形成的钢架大棚需确权至村集体股份经济合作社，通过“村有户营”“村有户企共营”进行运营管理，村集体收取按照投入资金的3%标准收取钢架大棚租赁费用；2.村集体制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其中的80%用于村集体经济积累，20%用于带动本村监测对象和脱贫户增收。	1	1	0.0105	0.0011	0.0094	0.0390	0.0041	0.0349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滩歌镇人民政府	
10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联农带农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按照“多联农带农、多给予扶持”的原则，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扶持政策同带动农户增收挂钩，对生产经营达到一定规模并健康运行的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农业经营主体，当年通过订单生产、托养托管、技术服务等方式带动50户以上农户深度参与生产经营，且吸纳本县区农村劳动力务工就业10名以上的(其中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不低于20%)，可使用衔接资金适当予以奖补，具体标准为：每吸纳1名农村劳动力务工就业累计达到3个月以上，且按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给予农业经营主体3000元的一次性奖补，累计最高奖补额度不得超过50万元，奖补资金要继续用于农业生产发展。	5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联农带农奖补，鼓励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多联农带农，带农农户增收。	通过联农带农奖补，鼓励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多联农带农，带农农户增收。	7	22	0.3890	0.1280	0.2610	1.2175	0.4340	0.7835	县农业农村局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县果业发展中心	县农业农村局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县果业发展中心	
(1)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畜牧类)联农带农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对生产经营达到一定规模并健康运行的畜牧类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农业经营主体，当年通过订单生产、托养托管、技术服务等方式带动50户以上农户深度参与生产经营，且吸纳本县区农村劳动力务工就业10名以上的其中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不低于20%)，可使用衔接资金适当予以奖补，具体标准为：每吸纳1名农村劳动力务工就业累计达到3个月以上，且按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给予农业经营主体3000元的一次性奖补，累计最高奖补额度不得超过50万元，奖补资金要继续用于农业生产发展。	15.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联农带农奖补，鼓励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多联农带农，带农农户增收。	通过联农带农奖补，鼓励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多联农带农，带农农户增收。	2	6	0.0840	0.0280	0.0560	0.0345	0.0130	0.0215	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2)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蔬菜类)联农带农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对生产经营达到一定规模并健康运行的蔬菜类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农业经营主体,当年通过订单生产、托养托管、技术服务等方式带动50户以上农户深度参与生产经营,且吸纳本县区农村劳动力务工就业10名以上的其中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不低于20%),可使用衔接资金适当予以奖补,具体标准为:每吸纳1名农村劳动力务工就业累计达到3个月以上,且按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给予农业经营主体3000元的一次性奖补,累计最高奖补额度不得超过50万元,奖补资金要继续用于农业生产发展。	1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联农带农奖补,鼓励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多联农带农,带农农户增收。	通过联农带农奖补,鼓励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多联农带农,带农农户增收。	2	6	0.0950	0.0310	0.0640	0.3870	0.1420	0.2450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3)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果品类)联农带农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对生产经营达到一定规模并健康运行的果品类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农业经营主体,当年通过订单生产、托养托管、技术服务等方式带动50户以上农户深度参与生产经营,且吸纳本县区农村劳动力务工就业10名以上的其中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不低于20%),可使用衔接资金适当予以奖补,具体标准为:每吸纳1名农村劳动力务工就业累计达到3个月以上,且按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给予农业经营主体3000元的一次性奖补,累计最高奖补额度不得超过50万元,奖补资金要继续用于农业生产发展。	15.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联农带农奖补,鼓励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多联农带农,带农农户增收。	通过联农带农奖补,鼓励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多联农带农,带农农户增收。	2	6	0.1280	0.0450	0.0830	0.4380	0.1560	0.2820	县果业发展中心	县果业发展中心	
(4)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其他产业类)联农带农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对生产经营达到一定规模并健康运行的其他产业类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农业经营主体,当年通过订单生产、托养托管、技术服务等方式带动50户以上农户深度参与生产经营,且吸纳本县区农村劳动力务工就业10名以上的其中脱贫户和监测对象不低于20%),可使用衔接资金适当予以奖补,具体标准为:每吸纳1名农村劳动力务工就业累计达到3个月以上,且按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给予农业经营主体3000元的一次性奖补,累计最高奖补额度不得超过50万元,奖补资金要继续用于农业生产发展。	1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联农带农奖补,鼓励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多联农带农,带农农户增收。	通过联农带农奖补,鼓励农业新型经营主体多联农带农,带农农户增收。	1	4	0.0820	0.0240	0.0580	0.3580	0.1230	0.2350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1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对通过订单生产、托养托管、技术服务等方式联农带农效果好的农业经营主体当年用于农业产业发展的贷款,使用衔接资金按照不高于贷款利率的50%给予一次性差额贴息,最高贴息额度不超过50万元。	5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贷款贴息奖补,减轻农业经营主体经济压力,鼓励经营主体扩大生产规模,以多种联农带农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通过贷款贴息奖补,减轻农业经营主体经济压力,鼓励经营主体扩大生产规模,以多种联农带农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3	9	0.0765	0.0150	0.0615	0.3163	0.0635	0.2528	县农业农村局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县畜牧兽医 服务中心 县果业发展 中心	县农业农村 局 县蔬菜产业 发展中心 县畜牧兽医 服务中心 县果业发展 中心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畜牧类)贷款贴息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对通过订单生产、托养托管、技术服务等方式联农带农效果好的农业经营主体当年用于农业产业发展的贷款,使用衔接资金按照不高于贷款利率的50%给予一次性差额贴息,最高贴息额度不超过50万元。	15.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贷款贴息奖补,减轻农业经营主体经济压力,鼓励经营主体扩大生产规模,以多种联农带农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通过贷款贴息奖补,减轻农业经营主体经济压力,鼓励经营主体扩大生产规模,以多种联农带农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1	2	0.0191	0.0038	0.0153	0.0787	0.0163	0.0624	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2)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蔬菜类)贷款贴息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对通过订单生产、托养托管、技术服务等方式联农带农效果好的农业经营主体当年用于农业产业发展的贷款,使用衔接资金按照不高于贷款利率的50%给予一次性差额贴息,最高贴息额度不超过50万元。	1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贷款贴息奖补,减轻农业经营主体经济压力,鼓励经营主体扩大生产规模,以多种联农带农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通过贷款贴息奖补,减轻农业经营主体经济压力,鼓励经营主体扩大生产规模,以多种联农带农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3	0.0184	0.0036	0.0148	0.0754	0.0156	0.0598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县蔬菜产业发展中心	
(3)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果品类)贷款贴息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对通过订单生产、托养托管、技术服务等方式联农带农效果好的农业经营主体当年用于农业产业发展的贷款,使用衔接资金按照不高于贷款利率的50%给予一次性差额贴息,最高贴息额度不超过50万元。	15.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贷款贴息奖补,减轻农业经营主体经济压力,鼓励经营主体扩大生产规模,以多种联农带农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通过贷款贴息奖补,减轻农业经营主体经济压力,鼓励经营主体扩大生产规模,以多种联农带农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1	2	0.0204	0.0041	0.0163	0.0849	0.0171	0.0678	县果业发展中心	县果业发展中心	
(4)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其他产业类)贷款贴息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对通过订单生产、托养托管、技术服务等方式联农带农效果好的农业经营主体当年用于农业产业发展的贷款,使用衔接资金按照不高于贷款利率的50%给予一次性差额贴息,最高贴息额度不超过50万元。	1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贷款贴息奖补,减轻农业经营主体经济压力,鼓励经营主体扩大生产规模,以多种联农带农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通过贷款贴息奖补,减轻农业经营主体经济压力,鼓励经营主体扩大生产规模,以多种联农带农方式带动农户增收。	1	2	0.0186	0.0035	0.0151	0.0773	0.0145	0.0628	县农业农村局	县农业农村局	
12	扶贫小额信贷(含脱贫人口小额信贷)贴息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高楼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小额信贷贷款贴息资金,减轻19231户79030人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小额贷款利息负担,扶持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发展产业,2025年共需资金3999万元。省级第一批资金安排1228万元。	1228.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对贷款户贴息扶持,鼓励脱贫户、监测对象发展产业,持续增加收入。	减轻脱贫户、监测对象经济负担,每5万元年贷款贴息约2100元。	156		1.9231	1.9231		7.9030	7.9030	县财政局	县财政局		
13	牛羊奖补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按照《甘肃省进一步稳定牛羊发展政策措施》,对全县符合政策的脱贫户、监测对象养殖的母牛、通过自繁留用或引进等方式新增的母牛,能繁母羊和农户养殖的奶牛进行补助,享受补助后的母牛、能繁母羊、奶牛应稳定饲养6个月以上。	251.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稳定全县牛羊产业发展,防止产业下行造成养殖户的收入减少,稳定产业发展,保障市场肉品供给。	通过对脱贫户、监测对象和养殖户的奖补,使群众稳定增收,保障草食畜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	312	211	0.3139	0.2256	0.0937	1.0453	0.6294	0.4159	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1)	母牛养殖补助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对全县脱贫户和监测对象饲养的能繁母牛、通过自繁留用或引进等方式新增的母牛,每头按照5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助,补助3000头。享受补助后的母牛应稳定饲养6个月以上。	15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防止牛价下行造成养殖户的收入减少,保障产能市场稳定。	通过对脱贫户、监测对象和肉牛养殖户的奖补,使群众稳定增收。	156	142	0.2280	0.1393	0.0887	0.9930	0.5880	0.4050	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 (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 (万元)	筹资方式 (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 (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 (个)		受益户数 (万户)			受益人数 (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 (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 (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2)	母羊养殖补助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对全县脱贫户和监测对象饲养的能繁母羊给予一次性补助，每只补助100元，补助7100只。享受补助后的能繁母羊应稳定饲养6个月以上。	71.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防止肉羊生产下行造成养殖户的收入减少，保障羊肉产能稳定。	通过对脱贫户、监测对象奖补，使群众稳定增收。	156	59	0.0863	0.0863	0.0390	0.0390	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3)	奶牛养殖补助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马力镇、山丹镇、鸳鸯镇、桦林镇	对全县奶牛存栏100头以下的养殖户饲养的奶牛给予一次性补助，每头补助1000元，补助300头。享受补助后的奶牛应稳定饲养6个月以上。	30.0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项目实施，防止牛价下行造成养殖户的收入减少，保障市场鲜奶供给。	通过奶牛养殖户的奖补，使群众稳定增收。		5	0.0022		0.0022	0.0092	0.0092	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县畜牧兽医事务服务中心		
二、巩固三保障成果 (2个)						564.00														
14	安全饮水保障巩固提升项目	新建	2025.03-2025.10	榆盘镇、四门镇、城关镇	在榆盘镇、四门镇、城关镇3个乡镇实施安全饮水保障巩固提升项目3个，全面提升农村供水保障水平。	287.00	财政衔接资金	解决全县280个行政村8.5万户38.12万人的供水不稳定问题。	保障全县280个行政村8.5万户38.12万人的稳定供水。	4	6	0.2229	0.0510	0.1719	0.9791	0.2272	0.7519	县水务局	县城乡供水服务中心、县农村饮水安全规划和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1)	武山县榆盘镇河程村供水改造提升工程	新建	2025.03-2025.10	榆盘镇河程村	安装离心泵1台套，埋设上水管网4700m，新建阀门井3处，上水管镇墩56m³。	137.00	财政衔接资金	解决榆盘镇康沟、河程、梁沟、榆盘、马寨等5个行政村1432户6226人的稳定供水。	保障榆盘镇康沟、河程、梁沟、榆盘、马寨等5个行政村1432户6226人的稳定供水。	2	3	0.1432	0.0435	0.0997	0.6226	0.1952	0.4274	县水务局	县农村饮水安全规划和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	武山县四门镇上湾、龙台镇大庄等2村供水保障提升工程	新建	2025.03-2025.10	四门镇上湾村、龙台镇大庄村	新建100m³、50m³蓄水池各1座，铺设配水管1396m，配水支管300m村级管网2960m，砼路面切割及恢复2422m，围墙粉刷112m²。新建阀门井10处。	95.00	财政衔接资金	解决四门镇上湾村坪上组、龙台镇大庄村等387户1745人的稳定供水。	保障四门镇上湾村坪上组、龙台镇大庄村等387户1745人的稳定供水。	2	2	0.0387	0.0035	0.0352	0.1745	0.0158	0.1587	县水务局	县农村饮水安全规划和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3)	武山县城关镇红沟村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新建	2025.03-2025.10	城关镇红沟村	红沟村红沟更换配水管网总长18540m，管材分别采用PE D75 (1.6MPa)长2750m、PE D50 (1.6MPa)长3250m、PE D25 (1.6MPa)长12540m；新建控制阀门井25座。	55.00	财政衔接资金	解决城关镇红沟410户1820人的供水稳定问题。	解决城关镇红沟410户1820人的供水稳定问题。		1	0.0410	0.0040	0.0370	0.1820	0.0162	0.1658	县水务局	县城乡供水服务中心	
15	武山县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点供水工程	新建	2025.03-2025.10	沿安乡南川村、温泉镇王河村、山丹镇山丹村、马力镇马力村、滩歌镇下街村	在沿安乡、温泉镇、山丹镇、马力镇、滩歌镇5个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点共计建设村级供水管网12500米，安装控制阀门井34座。	277.00	财政衔接资金	解决沿安乡南川村、温泉镇王河村、山丹镇山丹村、马力镇马力村、滩歌镇下街村5处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点455户1955人的供水问题。	保障沿安乡南川村、温泉镇王河村、山丹镇山丹村、马力镇马力村、滩歌镇下街村5处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安置点455户1955人的供水问题。	4	1	0.0455	0.0313	0.0142	0.1955	0.1347	0.0608	县水务局	县城乡供水服务中心	
三、就业项目 (2个)						321.00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6	“雨露计划”补助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支持农村脱贫户(含监测对象)新成长劳动力接受职业教育的学生补助9000人次,每人每学期1500元。需资金1350万元,省级第一批资金安排196.8万元	196.80	财政衔接资金	通过政策支持,逐步提高农村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家庭子女初、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比例,逐步提高农村农村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家庭新成长劳动力学会一项实用技能,就业创业能力得到提升,家庭工资性收入占比显著提高,实现1人长期就业。	逐步提高农村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家庭子女初、高中毕业后接受中、高等职业教育的比例,确保农村农村脱贫户(含监测对象)家庭新成长劳动力学会1项实用技能,就业创业能力得到提升,家庭工资性收入占比显著提高,实现1人长期就业。	156	188	0.4725	0.4725	1.80	1.80	县农业农村局	全县15乡镇			
17	武山县村残协专职委员(爱心助残员)公益性岗位补助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在全县207个行政村设立村残协专职委员(爱心助残员)公益性岗位,监测对象和脱贫户207人,每人每年补贴6000元。	124.2	省市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进一步密切联系残疾人、精准服务残疾人,助推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升乡村振兴和爱心武山建设成效。	进一步密切联系残疾人、精准服务残疾人,助推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提升乡村振兴和爱心武山建设成效。	156	188	0.0344	0.0344	0.1548	0.1548	县残疾人联合会	县残疾人联合会			
四、乡村建设行动项目(1个)						3200														
18	武山县2025年乡村建设示范村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全县15乡镇建设乡村建设示范村16个,每村200万元,共需资金3200万元。	3200.00	财政衔接资金	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该项目实施后,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人居环境有效提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8	8	0.5747	0.1281	0.4698	2.4321	0.5951	1.8423	县农业农村局	相关乡镇	
(1)	城关镇下庄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下庄村	1、维修硬化巷道4200平方米,硬化铁路边主巷道2000平方米,硬化其他支巷道2430平方米;2、埋设DN400污水管网1600米,埋设DN300污水管网1500米;灌渠建设长500米(宽1.5米,加渠底破碎及硬化,渠面盖板为钢筋盖板);3、安装污水管网检查井20座;4、购置4方吊臂式垃圾箱6个。	200.00	财政衔接资金	借鉴“千万工程”经验,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增进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项目实施,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207	0.002	0.0187	0.089	0.008	0.081	县农业农村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	
(2)	城关镇史庄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城关镇史庄村	1、硬化巷道及破碎路面6500平方米;2、铺设400mm排水管网2000米;铺设300mm排水管网1500米;铺设200mm排水管网2000米;新建罐渠(含盖板)1000米(渠口宽80cm);	200.00	财政衔接资金	借鉴“千万工程”经验,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增进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项目实施,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204	0.0004	0.02	0.1003	0.0019	0.0984	县农业农村局	城关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3)	洛门镇董庄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洛门镇董庄村董庄组	道路硬化6000平方米,排水渠2400米,埋设DN300雨水管1800米,埋设DN300污水管1500米,配套雨水井及污水检查井等。	200.00	财政衔接资金	借鉴“千万工程”经验,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增进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项目实施,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0	1	0.1875	0.017	0.1703	0.7913	0.0662	0.7231	县农业农村局	洛门镇人民政府	
(4)	马力镇南阳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马力镇南阳村	巷道硬化8500平方米;排水管埋设2500米;护路石墙280立方米;麦场整治3处,包括场地平整4118平方米,土方850立方米,硬化公共区域800平方米,沙化3318平方米,石墙230m³。	200.00	财政衔接资金	借鉴“千万工程”经验,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增进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项目实施,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217	0.0145	0.0072	0.1138	0.0715	0.0423	县农业农村局	马力镇人民政府	
(5)	鸳鸯镇砚峰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鸳鸯镇砚峰村	1.硬化杨家店主巷道1750平方米,支巷道4000平方米;2.砚峰村巩门马门组硬化长2138米,均宽约2.9米巷道,面积6288平方米,铺设300毫米排水管网。1616米,新建边沟水渠363米;3.李门组硬化巷道1635平方米,水渠100米。	200.00	财政衔接资金	借鉴“千万工程”经验,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增进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项目实施,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0	1	0.0786	0.0052	0.0734	0.2427	0.0211	0.2216	县农业农村局	鸳鸯镇人民政府	
(6)	滩歌镇魏山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滩歌镇魏山村	1.村内主巷道排水渠新建570米(其中300波纹管260米),水篦子25个,盖板50米。2.主巷道两侧拆危治乱2250平方米。3.硬化巷道5314平方米,安装安全防护栏200米。4.护坡砌筑18处1247立方米。5.产业区产业路砂化3条3540米,宽3.5米。	200.00	财政衔接资金	借鉴“千万工程”经验,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增进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项目实施,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0	1	0.0437	0.0035	0.0402	0.2046	0.0152	0.1894	县农业农村局	滩歌镇人民政府	
(7)	四门镇三衙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四门镇三衙村	硬化巷道2800平方米,排水管网1000米,修建灌渠440米,块石挡墙520立方米,排洪沟治理宽5米,长6米,修建麦秆产业基地1个,拆违建乱6000平方米,麦场整治及砂化1500平方米,垃圾池拆除重建及三衙至西川段人居环境整治1公里等。	200.00	财政衔接资金	借鉴“千万工程”经验,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增进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项目实施,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0	1	0.0198	0.0016	0.0182	0.0831	0.0072	0.0759	县农业农村局	四门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8)	山丹镇漆河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山丹镇漆河村	1、村入口至村内沿线沟道、路面综合治理2573.5米; 2、拆除破损路面3187平方米; 3、巷道硬化3187平方米; 4、渠道衬砌1067米; 5、安装水篦子1780块; 6、新建安全防护栏356米; 7、新砌石墙30米9、新建安全防护挡土墙6米等。	200.00	财政衔接资金	解决全村主干道、河堤夜间出行安全问题,解决全村主干道、小巷道排水问题,出行安全问题	通过项目实施,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273	0.0139	0.0134	0.0973	0.0621	0.0352	县农业农村局	山丹镇人民政府	
(9)	温泉镇草川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温泉镇草川村	新建村内硬化道路720m,均宽2.5m,共计1800m <sup>2</sup> ;拆除村内破损道路1000m,均宽3m,共计3000m <sup>2</sup> ;修建及提升排水渠1600m、安全防护栏468m;拆危治乱2500m <sup>2</sup> ;晾晒场提升600m <sup>2</sup> 。	200.00	财政衔接资金	借鉴“千万工程”经验,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增进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项目实施,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312	0.0197	0.0115	0.1279	0.0961	0.0318	县农业农村局	温泉镇人民政府	
(10)	榆盘镇马河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榆盘镇马河村	新硬化道路1661m <sup>2</sup> ;维修硬化道路8088m <sup>2</sup> (其中谭山组3440m <sup>2</sup> )、安装安全防护栏1063m;埋设波纹管245m;砌筑均高6米长13m护坡;安装路灯20盏;安装波形护栏75m。	200.00	财政衔接资金	借鉴“千万工程”经验,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增进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项目实施,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0	1	0.02	0.0034	0.0166	0.09	0.02	0.08	县农业农村局	榆盘镇人民政府	
(11)	桦林镇鲍湾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桦林镇鲍湾村草沟门组、张山组、刘湾组、鲍家湾组	道路硬化7320.25平方米,路面破碎3200平方米,铺设污水管网600米,排水渠修建2000米,水毁路段维修1500平方米,新建公共厕所一间,拆除塌房烂院、危旧墙体18处。	200.00	财政衔接资金	借鉴“千万工程”经验,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增进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项目实施,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158	0.0116	0.0042	0.09	0.06	0.02	县农业农村局	桦林镇人民政府	
(12)	高楼镇泄兵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高楼镇泄兵村	维修村内破损路面1583平方米,硬化巷道800平方米,水泥预制盖板排水渠1000米,埋设Φ300波纹管1400米,水篦子40个,检查井10个,浆砌块石护坡487.2立方米,路灯安装60盏,拆除塌房烂院5处,维修集中取水点1处,新建晒粮场3处,新建垃圾收集房3座。	200.00	财政衔接资金	借鉴“千万工程”经验,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增进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项目实施,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125	0.0117	0.0242	0.06	0.05	0.12	县农业农村局	高楼镇人民政府	
(13)	龙台镇阳亩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龙台镇阳亩村	1、主路沿线拓宽改造。道路硬化拓宽2240平方米,沿线道路破损处重新修补硬化800平方米,道路沿线配套V型排水边沟1500米。道路两侧新砌护坡长370米、宽0.8米、高2.5米。2、村内巷道硬化及排水。硬化村内破损巷道4500平方米,配套埋设排水管道700米。3、村内人居环境。村内麦草场地平整铺砂3处3000平方米,村内塌房烂院拆除15处,安全防护栏杆250米。	200.00	财政衔接资金	借鉴“千万工程”经验,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增进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项目实施,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294	0.0034	0.026	0.1296	0.0175	0.0112	县农业农村局	龙台镇人民政府	

武山县2025年省级第一批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计划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或续建)	建设起止年限	建设地点(以乡镇为单位细化到村)	建设内容与规模	投资估算(万元)	筹资方式(资金来源)	绩效目标										项目主管单位	项目实施单位	备注
								项目效益情况	利益联结机制(联农带农机制)	受益村数(个)		受益户数(万户)			受益人数(万人)					
										脱贫村	其他村	小计	脱贫户(含监测对象)	其他农户	小计	脱贫人口数(含监测对象)	其他人口数			
(14)	杨河镇王河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杨河镇王河村	1.硬化主巷道面积3520平方米,硬化支巷道1200平方米;2.排水渠240米;3.波纹管排水460米;4.挡土墙1215立方米;5.拆危治乱28处1346米;6.安全防护栏350米	200.00	财政衔接资金	借鉴“千万工程”经验,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增进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项目实施,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178	0.0023	0.0155	0.0886	0.0098	0.0788	县农业农村局	杨河镇人民政府	
(15)	沿安乡中川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创建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沿安乡中川村	地面硬化4000平方米,路面破损及硬化300平方米;修建护坡760立方米,修建进水口块石护坡50立方米;维修排水渠230米,埋设φ300波纹管240米,配套水篦子10个,维修集中取水点1处;晾晒场硬化1500平方米,新建垃圾设施3处,安全防护栏杆300米,修建人行便民桥一座。	200.00	财政衔接资金	借鉴“千万工程”经验,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增进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项目实施,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0126	0.0084	0.0042	0.0562	0.045	0.0112	县农业农村局	沿安乡人民政府	
(16)	嘴头乡吴庄村乡村建设示范村建设项目	新建	2025.01-2025.10	嘴头乡吴庄村	1.新建排水管网埋设1km;2.主巷道硬化维修530m(宽4m、带拆除);3.支巷道硬化1000m(宽2m);4.块石护坡100m(均高3m);5.三角边沟100m;6.拦水带170m;7.安全防护栏180m;8.砼挡土墙40m(高6.5m);9.水篦子20个;11.新建晾晒厂1处约1200m <sup>2</sup> 等其他分项工程。	200.00	财政衔接资金	借鉴“千万工程”经验,鼓励群众参与,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强化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建设,不断提高农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增进社会和谐稳定。	通过项目实施,该村基础设施短板得到有效弥补,村庄面貌明显改善,群众满意度增强,幸福指数提高,村党组织凝聚力得到增强。就近吸纳群众务工,增加群众务工收入。	1	0	0.0157	0.0095	0.0062	0.0654	0.0408	0.0246	县农业农村局	嘴头乡人民政府	
五、项目管理费(1个)						108.00														
19	项目管理费	新建	2025.01-2025.12	城关镇、洛门镇、马力镇、滩歌镇、四门镇、鸳鸯镇、山丹镇、温泉镇、桦林镇、榆盘镇、龙台镇、高楼镇、杨河镇、沿安乡、嘴头乡	主要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前期设计、监理及项目竣工验收等相关费用的支出。	108.00	衔接资金	通过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的实施,进一步规范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和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科学评估论证和设计项目,加强项目实施监管,提高项目实施的针对性和有效性,确保项目充分发挥效益。	156	188	6.0370	2.7123	3.32	24.15	10.85	13.30	县财政局	各乡镇、各行业主管部门	